半裸主义

[澳]玛丽·卡迪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三人
- 天气
- 喜欢
- 爱情
- 文字
- 1.女人总是做不到半糖主义
- 2.表里不一的相亲女
- 3.看，猎物来了！
- 4.传说中的贝司手
- 5聪明的人可以少受欺负
- 6.天理不容的男人
- 7.去灯红酒绿的地方寻找灵感
- 8.你千万不要离开我
- 9天使与魔鬼
- 10.有男友的人没有人身自由
- 11.相亲要找离家近的
- 12.爱情！爱情？谁见过？
- 13.男女间的战役
- 14.没心没肺的女人
- 15.美丽的小雏菊
- 16. 从天堂忽然坠到地狱的历程
- 17. 不离不弃，同甘共苦
- 18.好死不如赖活着
- 19. 感情多的超级疯子
- 20. 存活是辛苦的
- 21. 独木桥与阳关道
- 22.远离暧昧
- 23. 平端，你品行不良
- 24.听他的演奏会
- 25. 相依为命的姐妹

- 26. 要不要一起去旅行？
- 27.私奔去天堂的入口
- 28.没有信仰的逃难人
- 29.我们结婚吧！
- 30.物以类聚的坏朋友
- 31.她们早晚都将离开
- 32.婚姻不见得有爱情
- 33.可不可以反悔？
- 34.你一定要幸福
- 35.自作多情
- 36啊！人生处处有惊喜
- 37飞鸟与鱼的爱情
- 38. 梦想中海的生活
- 39. 骄傲孤独的凤凰
- 40.去适应两个人的生活
- 41.爱情不容外人指责
- 42.一场从恐惧到期待的婚姻
- 43.完美的丈夫和情人
- 1.这段婚姻你还要不要？
- 2.大学里绝望的小姑娘
- 3.被抛弃的猫和食人的老虎
- 4.千金散尽还复来！
- 5. 似曾相识的球鞋
- 6.竟然还是个富家女
- 7. 穆焰品，你到底爱的是谁？
- 8.旧人笑，新人哭
- 9.对于婚姻，宁缺毋滥
- 10.付出惨重代价的爱情
- 11. 去见丈夫的兄弟
- 12.披着羊皮的狼
- 13.第三者：那不是一点点诱惑
- 14. 我期待着你的一无所有
- 15. 女人不能成为另一个女人的玩物！
- 16. 可怜的女人，谁不好爱，你爱他？
- 17.你就不能把别人当回事吗？
- 18. 不受欢迎的只有我

- 19. 爱，来的快，去的快！
- 20. 我只是个阻碍别人的配角！
- 21. 活着，只是机械地整修和前进！
- 22.婚姻，我们只是走得太远
- 23.小姐，需要手帕吗？
- 24.人生如战场
- 25. 放他走，彻彻底底！
- 26.感情逝去，时光清空

三人

女朋友喜欢上一个有妻子的男人，并不是那种常见的事业有成的中年男人，而是一个早早结了婚的，和我们差不多年纪的年轻男人。整个事件像是一场闹剧，留给这个女朋友的所有幸福也不过是几封甜言蜜语的信，一个星期远游的疯狂日子。剩下的，不过是无休止的争吵、彷徨。和她谈起时，她说，你不过想我承认爱错了人。其实，事实就是这么难堪。当初，就不应该选择个已婚男人来爱。爱情中的甜蜜远不能盖过这场劫难带来的伤害，男人的家庭不再可以恢复如初。而女朋友则是在心里多了道难看的疤痕。人生之中，一切都是游戏，那么这种爱情游戏通常没有赢家。图形中三角形是最坚固的形状，而感情中三角形注定是悲剧。

天气

年末开始，一直下雪，天气很冷。在家的时候会什么都不做，裹在被子里脑袋放空，日子像是忙碌一整年蛰伏下来冬眠的动物，喉咙每天都会觉得非常干燥，需要喝很多的水。坐车去别处，路面上的积雪已经被扫清，堆在路边，一座座像是海里的冰山，看起来竟然是有冷漠的意味。春天原本一望无际的绿油油的稻田，目前望过去是漫天的白色。你看不见任何有其他颜色的东西。整个世间仿佛有种静止的孤寂。看小说，只里面熟悉的东西，就能让我哽咽不止，似乎是一段应该没有任何波折的感情，一切像是覆水难收。

喜欢

喜欢喝放很多糖和奶的咖啡，最好还打上奶泡，上面撒绿茶粉。喜欢吃零食的男孩子。在人少的飞机上占了四个座位补眠。坐在路边孤单的背影被拍下的照片。看动物主角的电影，闲时读童话书，心情平静。在很多的文章里，我一遍一遍地写着记忆中的东西，绿色的水渠，开着粉红色五瓣花的绿篱笆，白墙黑瓦的深深宅院，青石板的窄窄街道，爷爷的那把黄油纸伞，小姑穿白色衬衣、黑色窄裙在雨中走过去。躲在一边看她渐远的自己。记忆这种东西，因为年代久远，即使有了偏差，也会默认事实。

爱情

在我想来，爱情是有软肋的，那些软肋除了三人行，还有一种是时光。在爱情中，时光是我很不信任的东西；我心目中的爱情是远离时光的……不管任何坚固的感情在时光面前都是脆弱无助，即使曾经有过山盟海誓、地老天荒都一样，我并不是排斥婚姻，也不是不相信爱情。只是觉得那些是有等价的条件限制的。你不能去要求、去承诺天长地久。

文字

用了几年时间写下几篇关于爱情和婚姻的小说，每一段都是不同的心境变化，潜意识里是绝望地看着每一个时期的自己，看着笔下渴望得到幸福的女子，她们任性、冷淡，生活一定富足，不知人间疾苦，可是都有或多或少的伤痛，埋在心底最深处。她们不一定都有世人说的美好的结局，有的只是在我心目中最理想的结局。所以亲爱的你们，如果打开这本书，将会看到的是各个时期中，我心情的片段，那些迷茫中的爱情、亲情。人生如戏，主角其实是你我自己。

1.女人总是做不到半糖主义

爱情的糖不能太多，太过甜蜜就会腻人。坚持半糖主义，不浓不淡刚刚好。宁夏看着在自己对面喝着咖啡打电话的沈昀卿，觉得自己对男人的审美观念总有一天会完蛋在这个男人身上。手指在桌面上画着，一点雾白出现后很快消失。再抬头看了看，他依然低着头，左手拿着手机，右手拿着咖啡杯，嘴巴交给手机，有空闲的时候交给咖啡。她忽然想说，请问，什么时候可以空闲下来给我？请问，我要排几号？看吧，女人总是做不到半糖主义。她把手臂稍稍地抬起，看手腕上表的指针，指到0。“12点出来到现在两个小时，你总共接了1个小时零15分的电话，用餐时间是35分钟，5分钟点餐；而留给我这个女伴的时间和点餐的时间相同，5分钟！先生，我不是餐点！劳您大驾，把您的时间给耽误了！”宁夏微微笑着，想象着自己发怒的样子。表上的指针很快地移动着，他完全结束对话的时候，分针又走了一圈的四分之一。他抬头，看着坐在对面的宁夏。“对不起，最近忙了些。”刚刚的那些问话不成立，宁夏看见自己摇摇头，貌似体贴地说：“没有关系。”轻巧的四个字，男人备感欣慰，又觉得缺少什么。总体来说，这次的女伴宽容大量，却又缺少个性。宁夏看他的神情便能猜到他的想法，她不是太在乎，与他一起也不过是因为他有不错的外表和内涵而已。爱情？太远了，离她遥不可及的样子。“走吧！”喝完最后一口咖啡，沈昀卿提议。宁夏摇摇头：“我和朋友有约，你先走吧！以后再约。”沈昀卿耸肩，同意，起身离开，带走账单。

2.表里不一的相亲女

宁夏看着他离开餐厅，招来侍者，指着一口没动的“蓝山”。“换杯西柚汁，一份香橙味的泡芙。”点了自己的最爱，宁夏才稍微放松。总是要假装，约会实在是太累的事情。忽然玻璃窗外闪出一张人脸，女人，美丽，长波浪发，染了淡淡的咖啡色，笑得讥讽。向她摆摆手后往门口走来。宁夏也扬起嘴角。那是她的姐姐，静冬。她们的父母没有给她们姓，因为在离婚后她们便已经不属于他们任何一位。于是她们一个叫宁夏，一个叫静冬。她们是同父同母的姐妹，没有姓，只有名。静冬坐在宁夏的对面，看一脸沉静的妹妹。她们长相相似度达80%，可是性格却大相径庭。她姐姐是牛仔加吊带衫，蓝眼影，亮色的唇膏。而她是长裙，直发，清汤挂面。“约会？是上次母亲要你相亲的对象？”“嗯。你呢？约会？上次你说的那位很酷的贝司手？”“嗯。”静冬招来侍者：“摩卡，谢谢。”侍者走了后，静冬继续她们的话题：“你还真是有兴趣，每次都耐心地跟那个老太婆玩。”“呵呵，她毕竟是母亲，你一个人已足够她烦恼。”“我想，”静冬笑起来，狐狸的样子，“她更烦恼的是为什么这么乖的女儿每次的相亲都会失败吧！”“有时候，婚姻是需要一定缘分的，只能说，我的缘分还没有到吧！”宁夏四两拨千斤，端起西柚汁抿了一口，姿态优雅，极其美丽。静冬撇撇嘴，她实在是佩服。其实若说性格，这个看似柔顺的妹妹，骨子里却讨厌任何束缚，用比她还要漂亮的方法去拒绝那些自己不喜欢，不妥协的问题，而且不露痕迹。“顺毛摸的话，双方都会舒服一些吧！”宁夏想了想，带些劝阻意味地告知姐姐。她的性格太激烈，本来嘛，不愿意妥协的事情，明明可以用其他的方式说NO的，何必要血溅三尺的惨烈。“我可没有你道行高！”静冬嘲笑她的表里不一。“道行也是需要辛苦修炼的。作为我的姐姐，我对你的懒惰无话可说。”对待这样熟悉的亲人，宁夏向来口不留情。这亦是一种放松，是特别对待。

3.看，猎物来了！

告别宁夏，静冬决定去把昨天看中的那套衣服买来。晚上去泡夜店，她可是当之无愧的夜店女王。生活是用来享受的，爱情也是用来享受的。所以如果爱情变得痛苦，不甜蜜了，那么放弃便是注定的。她不像她的妹妹，看似每天都在和父母安排的对象相亲，谈论爱情，但是骨子里却是排斥这类感情的僧侣性格。外表往往是最靠不住的，静冬深知此道，她耸耸肩。所以她依然当她的夜店女王，躲避父母的一切陷害。“静冬小姐，您来了。”暗服饰的小姐弯腰欢迎。她是暗的大客户，每月大半的花费送入她们的口袋，眉头不皱。静冬轻扯嘴角，笑得很漠然。正准备拿衣服离开，眼角却看到刚刚和宁夏喝咖啡的男子。虽然当时只是远远地看见一点身影，但是，请相信，静冬看男人的眼光一直是一等一的。他和另一个女子在一起，没有宁夏美丽。但是在男人的眼中，宁夏是作为妻子的人，而这个女子也就是风流的情人。但是比起她来……差远了。她头发甩起，穿过他们进入旁边的更衣室。一点都不意外的，那男子的眼光随着她看来，镜子中，那个男子的脸上闪过惊艳的光华。换好雪纺纱的黑色长裙，她开门出来。那人和女伴还留着，挑选其他的衣服。她微笑，面对长镜，招来小姐，修长白皙的手指掐住腰部的衣裳，凸显出纤细的腰肢和柔美的女性曲线。她微微转动了一下身体，大摆的纱裙裙摆荡出优美的弧度：“我觉得好像腰身大了一些，不够服帖。”她一直自信这样的自己足够吸引所有雄性动物的眼球，包括现在的那个男人。换好衣服后，经过他们向外走的时候，她悄悄松开手腕上红琥珀手链的扣子，任其掉在地上，径自离开。她向外走去，没有回头，姿态缓慢端庄，和自己妖艳的脸庞成反比。一般出现这样的状态，便是她的肢体语言：她在等待，等待猎物自动落网。“小姐，您的手链。”看，猎物来了。她回头，微笑，笑容却僵在脸上。站在自己面前的男人西装革履，五大三粗。“小姐，您的手链刚刚掉在那家服饰店里，我们家少爷让我送

来。”大块头指指店门前停的房车。车窗漆黑看不见里面的人影。她翻眼：首战告负。静冬不甘地离开。这个女人很有意思，沈昀卿微笑着看面容出现短暂呆滞的、穿着漂亮黑裙的女子。不可否认她是个很有魅力的女子，他见了许多的女人，比她漂亮的却也屈指可数，而且她的表情是那样丰富，像是可以吸引人去把她所有的表情全部看清楚。他对她有意思，可并不代表他就要去追逐，已经三十的他对事业比女人更感兴趣。再年轻五年的时候他可以去追寻爱情游戏，如今的他已经敬谢不敏。宁夏，是他如今选来作为妻子的女人，尽管可能有些无趣、贤淑、听话，可这对于目前的他刚刚够好了。他嘲笑自己，商人的明哲保身和唯利是图的性格在自己的身上可以找到百分百。

4.传说中的贝司手

宁夏回家，走路。她不喜欢挤公车，讨厌的士，也不会开车，所以如果没有人充当司机的时候，她只有走回家。她不觉得烦，喜欢走路的，一路上慢慢地去流逝时间，对她来说这样亦是个很好的消遣。自己和静冬的家在原词的薇坊里，社区不大，环境却和原词的其他地方一样很是幽静，而且绿色葱茏，花朵也是开得姹紫嫣红。入坊后有一条卵石小道直通到她们楼下。宁夏到这里的时候通常都是将鞋子脱下，慢慢地走。听说凹凸不平的卵石有很好的按摩作用。今天她依然如此，而且放下了挽起的长发，使整个人平白地增添了许多柔媚。这些在平常都遮掩在端庄、矜持后的面容，如今全部显现了出来。平端第一次见到宁夏，就是在她现在最没有防备的时候，于是这便也是缘分的另一种注解。如果宁夏保持的是她平常的样子，那么平端便不会去注意一个那样的女子，于是就是这样了。宁夏低着头走着，直到眼前出现了一双男式的夹脚木屐，她才匆匆地抬起头来。平端是那种漂亮到让人惊艳的男子，其赏心悦目的程度和沈昀卿有的一拼，于是宁夏在抬头后有了些许的迷失。剑眉星目，唇红齿白，只要是人类都有欣赏美的本能，虽说宁夏这方面的天赋要差一些，但并不代表她完全没有美丑的概念。于是她小小地安慰了一下自己受挫的心灵：她还是人类，所以她会因为美色迷失，就像第一次见到沈昀卿一样，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她安慰了自己后，点了点头，往旁边让了让。通常普通的陌生人应该都会礼貌地擦肩而过吧！可是平端却不是一个太普通的人，于是他仔细地打量了眼前的女子后，完全没有离开的打算。“您不过去吗？”宁夏在等了一段不算短的时间后，终于明白自己的耐心绝对比不上眼前的这个男人奇怪的心思。平端没有回答她的话，只是伸出手指指指身后的一幢白色的小楼：“你家吗？”宁夏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点点头。“我找静冬。”平端很平静地告诉她来意。这么肯定是因为她和妖气的静冬相似度达80％，只是气质不同而已。静冬的美过于霸

道，她的刚刚好。平端一向自诩是不拘小节的人，但是他对于美却是过于挑剔的，以至于美若静冬者跟在他身后追逐了一段不短的时间后，他们之间的关系依然平淡得很。宁夏在脑中对静冬口中的男人过了一遍，而后问：“贝司手？”平端点头。宁夏笑，果然如此，静冬的猎物总不会太差，可惜不是她的型。艺术家？将近190公分的修长身体上套着宽松的黑色T恤和白色运动长裤。她对于随意的人没有什么好感，惟一看得过去的是他还好没有一头搞摇滚的很标志性的长发和满是窟窿的牛仔裤，他的头发很短，衣服整洁干净。

5聪明的人可以少受欺负

掏出钥匙打开门，宁夏招呼他进屋。平端第一次到静冬的家，因为她用一幅近代有名的工笔画家所画的蓝色鸢尾诱惑他来。很奇怪是不是？摇滚歌手喜欢的画不是张狂、愤怒的印象画，而是匠气十足的中国工笔。宁夏请平端坐在厅中沙发上，对面的墙上就是一幅花鸟的工笔，收敛的红色，每笔都显得格外的精致，难得的好画。平端仔细端详，很是欣赏。“要喝些什么？静冬可能要过段时间才回来。”“柠檬水，谢谢！”平端不懂得客气，而且他认为如果说随便的话，对问的人也是个困扰，通常会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只是那些说随便的人，自己认为给人方便的吧！“哦，好的。”宁夏切下一片柠檬放入玻璃杯中，倒入水。自己也喜欢喝，微酸，清凉，平淡中略微有些不同的滋味。端给他，坐在他的对面。打电话给静冬，那边惊呼一声，说马上回来。宁夏笑笑挂了电话：“我这个姐姐，总是有些脱线的。请您等一下吧！”“看不出她是你的姐姐。”“哦，我比较显老！”宁夏一本正经。“呵！”平端有点调侃，“静冬说她有的是双胞胎妹妹。”“嗯哼！我命比较苦，是照顾人的那一个，所以老些。”宁夏耸肩。一般人都会说自己是姐姐，应是自己表现成熟。她喜欢自己老，这样会觉得有些岁月的内涵。除了在特定的人面前做一个花瓶，大部分的时间，宁夏觉得自己不够聪明，所以总是希望看上去聪明一些，聪明的人可以少受些欺负。于是即使不聪明也要装作聪明一些，她和静冬的阿姨曾经这样教她们。静冬一向比她聪明就没有在意，所以当时说的时候只有她自己认真地听了，并且记住。平端坐在柔软的棉布沙发中，昏昏欲睡，目中所见一片柔和的米色和舒畅的浅蓝，是有助于睡眠的。他醒来时，窗外已见橘红的夕阳，他身上盖了一张薄毯，屋里很静，没有任何声音。他起身，整理了一下身上的衣服，叠好毯子，角落整齐。环顾四周，厅旁的一间日光室似有人影。走了过去，只见宁夏已经换

了一件居家的宽松藕色长裙，手持毛笔认真地描绘。他站在门口没有打扰，直到她因为光线的问题放下手中的笔，回头看到他。

6.天理不容的男人

“醒了吗？”她微笑，整理画具。她不喜欢用灯光照明来作画，意境会不同，每个人总有奇怪的癖好的。平端走上前，看画，是和厅中墙上一样画风、笔风的工笔，落款处是“老叟古居”。“你……”平端不能不惊讶，如此娴熟的画风，竟然出自一个妙龄女子之手，而她自称老叟。“这种东西要有些年头，别人才会承认喜欢。”宁夏收拾好东西，转头看一脸茫然的平端，好心地解惑。“静冬已经回来过了，看你睡着便出去买吃的了，一会儿就到。”静冬买了街角很有名的卤味凤爪和素鸡，还有夫妻肺片。三个人坐在餐桌的三边，另一边开着电视，上面演了一部最近很流行的电视剧。静冬和平端聊天，不外乎欢喜和调情。宁夏坐在电视的正对面，手里抓着东西很慢地带着些许愉快神情啃着凤爪，眼睛盯着电视，偶尔会发出有些讽刺的冷哼。静冬无所谓，因为明白妹妹就算是再看不惯自己也不会对她的生活态度有任何的评价。反倒是平端因为宁夏表现的样子有点神不守舍。静冬觉得不太对劲，好像她不在的时候发生了些什么事情。电话响起，宁夏擦干净手，去接。她们家装了两部电话，各距一边设定了不同的响铃，各自接各自的电话，在任何情况下不去接对方的，是她们之间不成文的规矩，而且是个一定不能破除的规矩，仿佛在维持着什么很重要的平衡。“喂，你好……昀卿，有事吗？明天见面……恐怕没有空……我有些事情，对不起，下次再找时间好不好？”挂了电话，宁夏呼出一口气。她不明白那个男人，明明对她所表现的无趣女子感到很不耐烦，很不喜欢，但是为什么还要勉强自己和她在一起？而且还有意思更进一步……宁夏想，她是不是该换一个招数来对付这个男人呢？“是那个叫沈昀卿的吗？”静冬想起下午的遭遇，有点愤愤不平。一个男人长得好看，已经很遭人怨了，而那个男人竟然还很有钱，那就更没有天理了。如果一个男人既好看又有钱还不受她刻意的诱惑，那这个人简直是天理不容的了。“嗯。”宁夏看了他们一眼，从桌上拿了自己要吃的

食物放入盘中，说了声失陪，转身上楼。有陌生人在场，她不想谈关于自己的任何私事。她忽然觉得烦，觉得今天的静冬有点找不到头脑的莫名兴奋。

7.去灯红酒绿的地方寻找灵感

“宁夏，晚上有节目吗？”静冬依在宁夏的房间门口，后者带着眼镜窝在沙发里看书。宁夏推推眼镜，摇摇头：“暂时没有。晚上我不喜欢工作。”“一起去吧！平端今天在‘潮’有场演出。”静冬不太了解，平端只是在这里呆了很短的时间，而且大部分时间还是在睡觉，但是好像他对宁夏却特别感兴趣。虽然在静冬的心里是男人如衣服，而姐妹如手足，可是毕竟她追逐了这么长的一段时间，才稍微的有了些进展。而宁夏小妞只是不冷不热地对付几句，他的态度就有这么大的差别，任谁心里也不会好受的吧！“贝司手？”原来他叫平端，现在才想起到目前为止自己连他的名字都不知道，有些失礼吧。静冬点头，一点也不奇怪妹妹把一个不认识的人带回家，却连名字也不知道的古怪行径，反正她一向是很相信自己的第六感，还很信任地把自己的安全交到无聊的神鬼世界。通常会说，感觉对方是个好人，就至少没有什么坏心。如果对她没有伤害，那么，随便他去做什么都不关自己的事。静冬不知道怎样说这样的想法，说她单纯，还是人性本善？“潮”是本城非常有名的酒吧，在青山街的酒吧聚集区。宁夏不太喜欢这些地方。她始终认为静冬是一名画家，和宁夏不同，她画的是色彩浓烈又充满个性的插画；而她自己只是画匠，画的也是一些很死很死的东西，有固定的颜色和形态。于是静冬经常去一些灯红酒绿的地方寻找灵感，而宁夏只要适时地修身养性即可。酒吧是个理所应当嘈杂的地方，一进门，宁夏就有出逃的打算，稍微无措地拉拉身上的长裙。早就说不要穿静冬的衣服，她却说自己的衣服像是去修道院而不是去酒吧的。姐姐让她穿她的衣服，裙子紧紧贴在身体上，裙摆似波浪缓缓垂下，露出脖子和半截肩膀；长发也给她盘了起来，几绺落下来，听说如此半遮半掩有更好的诱惑效果。宁夏微笑，她不是不明白，而是觉得美丽在不恰当的时候亦是需要隐藏的。但是今天，既然姐姐的心情这么好，也不好扫她的兴，反正需要隐藏的人不在，就不

需要隐藏什么。她们是美丽的，和酒吧的所有女人比，很出色。所以从刚进门开始，大部分人的眼光便向她们看来。宁夏和静冬目不斜视，她们对自身的相貌向来自信得很。可是不在她们考量之中的是“潮”里有一个她们都不想在此遇见的人——沈昀卿。

8.你千万不要离开我

沈昀卿和于海洋坐在最里面的一个长沙发上，那是他们的专属座位。“潮”之所以叫潮，那是因为于海洋叫海洋。宁夏和静冬进来的时候，他们同时看向门口。沈昀卿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长卷发的那位是在服饰店碰到的，但是出奇的是她身边的另一个挽发髻的女子，她竟然是宁夏，那个几乎淑女到无趣的人。她在自己的面前从来没有露出过如此的一面，而这只是外表吗？他不能确定。“很不错。”于海洋对他举举手中的酒杯，“一对漂亮的姐妹花。”“姐妹花？”沈昀卿移开自己的目光，看向一脸思慕的好友。“你看不到吗？这两个人的相貌多相似，不但是姐妹花，还有可能是双胞胎哦！相信我的眼光吧，看女人我一向不会出错。”于海洋挑眉，自信满满。他们在暗处，而她们在明处，于是没有看见他们。她们走进来，平端就迎上前。“来了。”平端将她们引到舞台前的一个座位上，招来侍者，“喝点什么？”“琴酒，荷式琴酒。宁夏要什么？”静冬熟练地点酒。这里是她的天下，比起宁夏的局促不安，她就像在家中一样舒适。她喜欢人多的地方，人多有人气，不冰冷，火热，于是气息均衡，所以舒适愉悦。看妹妹一脸茫然，静冬微笑：“喝这个吧！你应该就没有问题了。”她手指着Daiquiri，心里还是不太放心。但应该没有错吧！宁夏一点点地抿着酒，静冬给她点的酒几近果汁，甜甜的，很好喝。舞台上，平端的摇滚乐团在撕心裂肺地吼叫。作为贝司手，一般在乐团中重要性低于主唱，低于吉他手，但是这并不代表平端，他整个人融入畅快、极端的曲子当中，一改平日的懒散，修长的手指拿着拨片飞快舞动。他作为一个贝司手，在舞台上将摇滚乐表现得华美无比。在观众的眼中，这个名叫暗涌的乐团灵魂人物就是这个短发、干净，长得异常俊秀的男子。台下的众多女子几乎为他疯狂，呼叫着他的名字，尖叫着爱他，甚至想冲上台前。静冬冷笑着喝着酒，她也是其中的一员，只不过相比之下，她懂得收敛，或者只是因为对高声呼叫有些厌倦。转

头看身边的妹妹，她的脸颊出现不正常的红晕，甚至在痴痴地微笑。“老天！”手掌拍向额头。只是很低度的鸡尾酒而已，不会这样就醉了吧？！把妹妹瘫软的身体拉到自己身边，她轻轻地拍她的脸颊。“宁夏，宁夏，还好吗？”宁夏对眼前显得朦胧的静冬笑：“你长得真好看！我们好像……对不对？”她挣扎着把身体依向她的怀中，环抱住她的颈项，“我只有你了……静冬……我只有你了，你千万不要离开我。”“宁夏……”静冬任由她抱着自己，很紧，几乎不能呼吸，可是她一点都不想把她扶开。她们小时不愉快时一直这样，只是长大后各自的生活态度和相异的疗伤方法把她们隔离远了。原来……在毫无防备之下，她们依然是无可救药的相互依赖。她们是长在同一个子宫中，甚至从同一个卵子中分裂出来的，是在这个世界上最亲密的两个人，没有父母朋友，没有关系，只要她们拥有彼此就好了，就够了啊……这么简单的道理，却只有在失去理智的情况下，她们才能够了解。宁夏在静冬的怀里笑，渐渐地有了泪水。她知道自己醉了，却有些控制不了自己的情绪，但是在做什么，她清楚得很。也许醉酒只是一个借口，越走越远的姐妹，要借助酒精才能靠得更近。泪终于转化为实体落了下来，在昏暗的灯光中隐隐约约，缓缓而下。至今为止，没有人能了解她们的悲伤。伤口撕裂得太大，也只能靠她们自己缝合，这过程中像是有再受次伤的痛苦，可是她们别无选择，甚至没有麻药可以缓解疼痛。

9天使与魔鬼

沈昀卿依旧在角落中观察这对姐妹，看着她们近乎沉默着看台上的激情表演，然后暧昧地拥抱。可是，绝望的气息却隐隐地蔓延开来……他忽然觉得，自己一直以来看到的宁夏到底是不是同一个面孔的另一个人？还是自己被一个粉墨登场的女演员给骗了？而另一个女子，在服饰店几近嚣张地诱惑他的女子，是宁夏指使来的，还是有另外的目的？很好。沈昀卿在理出一堆疑问后，笑了起来。如此无趣的人生，突然出现一道异常绚烂的谜一样的彩虹，非常好！他心情一扫逐渐的沉落，色彩明艳起来。于海洋摇着头，吞下杯中的酒。好友满眼的掠夺神采，他已很久未见。人生终是处处有惊喜，不是吗？“潮”迷乱而诱惑，暗藏天使和魔鬼。当晚，宁夏是给平端背回家的，实在是她醉得太不像话了。静冬跟在后面几乎吐血，可那只是一点低度酒精的鸡尾酒而已！看着平端看她的眼神，竟然是有些责备的，他也知道她帮妹妹点的是什么啊，能醉的话，根本不关她的事好不好！谁知道长这么大了这方面她还这么不长进。“那明明几乎是没有什么酒精在里面的。”为妹妹盖好被子，静冬像是解释，对一起走出房间的平端说。“有些人天生不能沾酒精的。”他对她挑眉。静冬有点火了，他什么意思？他在说身为双胞胎的姐姐都这么不了解自己妹妹的体质吗？她上前，双手钩住他的脖子，无视他排斥的挣扎：“现在是怎样？你在维护宁夏？！不要跟我说你爱上我妹妹了，只一天的时间，几句话。”“没有。”平端撇过头，躲闪静冬的眼睛。“你不要忘了，几天前我们还……”静冬冷笑，在平端的耳边轻喃，她满意地感觉到他的身体开始僵硬。“我们只是各取所需，你也应该知道这并不代表什么。”平端冷漠地说。既然已经说开了，那就没有什么可顾及了，于是立即拉开她的双手，转身准备离开。“那你说，我的妹妹会怎么认为？她会认为无所谓吗？我和你……只是各取所需？”静冬的话成功地让平端再次僵住。他转回头，双眼盯住静冬，眼中流露出很不耐烦的怒

火：“你想要怎么做？”静冬微笑，耸肩：“不怎么做，无所谓。我只是随便说说，还请平先生不要多心。”她越过他上前打开大门，“晚了，我就不留你喝茶了。慢走，不送！”

10.有男友的人没有人身自由

静冬走到窗前，借着门口的灯光看他离开。她冷笑：男人，敢做不敢当，寻找刺激的同时，没有给自己留下后路。到吧台给自己倒了杯酒，一口气喝完，液体滑过喉咙一路而下，胃部被刺激得一阵痉挛。她轻轻地咳了两声，马上飞快掩住嘴，沉默地待了一会儿，起身上楼。打开妹妹的房门，看她熟睡在床上，脸庞有平日里看不到的些许稚气，柔和温暖。她上前，躺在她的身边，听着她有规律的轻微呼吸声，自己也渐渐进入梦乡。她脑中所残留的惟一念头便是，躺在身边的这个人是她要一辈子保护和一辈子惟一会爱的人。宁夏早晨起床，身上还有些不适。下了楼喝了静冬熬了一早上的粥才感觉好一些，她郑重发誓，今后再也不碰任何和酒有关的东西，包括酒心巧克力。“今天要做什么？”静冬看她一脸肃穆实在好笑。“你呢？”宁夏开始翻报纸。“我会去交稿，然后和姐妹逛街。”静冬报告自己的行踪，也在郑重发誓以后要过正常的生活，虽说不大可能。“我还没有决定，大抵会在家里休息。今天阳光明媚，适合睡觉……”这句不伦不类的话还没有落下，电话就响了起来。宁夏叹气，认命地接起电话：“喂，昀卿啊！今天这么早……见面？可是……那……好……好吧！在什么地方？……”挂了电话，她朝一脸讽刺的静冬无奈地苦笑：“看吧，这就是有男朋友的人！没有人身自由的！”静冬沉默：沈昀卿，是吗？

11.相亲要找离家近的

沈昀卿的公司离宁夏的家大概四十五分钟的路程。这对于平时都是要靠双腿的宁夏来说是个很大的负担，于是她当下决定如果还有相亲、约会这等苦差事，第一条件是要找个离家比较近的。宁夏这时的样子保持乖女形象，粉色长裙，长发规规矩矩地绑了白痴的公主头，就连走路，亦是小心翼翼，温柔无比。她微笑着对沈昀卿的私人秘书说："陈秘书，麻烦通知一下昀卿。""好的，宁小姐。"宁夏看着陈秘书的背影，一脸的不屑还带着怜悯，好像在看一个在家靠父母，长大靠老公，永远做男人背后的女人，老公出门箱子里放保险套的上流淑女的典型。宁夏心里也对她一阵冷嘲热讽：她是有眼睛的好不好？这个秘书看上司的时候，眼光火热得像是夏天里的烧烤，烟雾迷蒙。"来了？"沈昀卿看见宁夏，起身离开座位，上前拥住她，将她带到沙发上坐定。"稍微等我一下，这个案子签好，就可以走了。"沈昀卿像平常一样提出自己的要求，不经过她的同意。但是经过昨天，所以他悄悄地注意她的反应。很有趣，她的眼睛里微微闪过怒火，却马上遮掩住，并且一如既往地说好。如果他没有刻意留意，他根本不会知道这个女子明明是对他很不情愿的。那么既然这样，他倒要看看她可以忍受到什么程度。依旧是他们熟悉的餐厅，靠窗，两人面对面，中规中矩。金色的菜单印了繁杂的花纹，宁夏微皱眉头，她不喜欢这家餐厅，但是沈昀卿因为觉得在这样奢华的餐厅用餐才符合身份，所以两人约会时来这里的次数不少。其实有时候钱多就是一种华而不实的东西，足够的钱绝对是有必要的，而太多了，所追求的东西就会慢慢变质，有时候甚至不能按照自己的喜好去选择。宁夏悄悄地看认真点餐的沈昀卿，他也不见得就喜欢这里。沈昀卿点了红酒，宁夏反对。"对不起，我完全不能喝酒。"她微笑着回答他的疑问，知道自己偶尔的一次反对是足够引起他的好奇和不满的。沈昀卿没有为难，本来就是一件小到不能小的事情，是宁夏想得太多了罢。那天在酒吧他也看到她

醉酒的样子，只是忘记了，所以按照自己的习惯提醒了，他就马上同意，这是无可厚非的吧？宁夏有些意外，看了看他，还没有想出所以然，侍者就送上他们的菜肴。这家餐厅装饰太过富丽，让她怎么都不舒服，但是菜色却是她爱的，虽然数量很少，却精致美味。宁夏是善待自己的人，用餐时绝对不会多言，她近乎虔诚地暗自祷告，然后用餐。

12.爱情！爱情？谁见过？

沈昀卿自初见时就开始观察她，然后发现原先一直以为无趣的女伴，现在看来却处处有趣，甚至是可爱的。一顿饭竟毫无打扰，宁夏疑惑到差点就问："你今天怎么没电话？"这实在是太奇怪了，就像是鱼在天上飞，鸟在水里游一样的奇怪，匪夷所思。沈昀卿气定神闲，慢慢用餐，他知道她现在也在观察他，用一种看疯子的眼光，这对于他也是一种全新的体验。沈昀卿英俊，富有，智慧，这些条件给予他的是大多数人的爱慕和妒忌，还有得来不费工夫的爱情、女人。在这方面，他从情窦初开的少年时就一直无往不利。很多年后的今天，他处在一个男人的鼎盛时期，可是却从没有感觉到过任何点滴爱情，对异性就算有过一点儿的兴趣，也因为得来全不费工夫而慢慢消失无踪。然后他以为自己是没有爱情，这世界上也是没有爱情的，有的只是男女间身体、金钱上的相互需要；无论男女，他们在一起的全部目的，只是"需要"二字，别的再没有什么了。爱情！爱情？谁见过？就算是如今，对于面前坐着的这个女人，也不过是兴起了一些探究的感觉而已，若你说那就是爱，那爱也太没有意思了。沈昀卿笑，嘴角微微上扬，一脸讥讽。"用完餐后想去什么地方吗？"沈昀卿问，绅士般体贴。"你太忙，如果不方便，并不需要特意陪我，直接送我回家也没有关系的，我并不是客气，你知道！"宁夏慌张地找理由拒绝。今天的他太不一样了，若平时，他总是迫不及待地想要送她走，好像多浪费一秒就会让他损失到痛心疾首的地步，约会也只是一种责任和义务，和愿不愿意毫无关系。"是啊，这些日子实在太忙，很抱歉冷落了你。但是，宁夏，你是我的女友，以后我还会希望你成为我的妻子，把我私生活中的时间大部分给你，才是应该的。我们毕竟是以结婚为前提的交往。"沈昀卿彬彬有礼，字句落地有声，彻底震惊了宁夏。这天，在而后的约会时间里，宁夏一直处在半梦半醒的恐慌的状态之中，完全不能清醒。她甚至想给自己一个耳光，让自己知道其实这都是梦。

13.男女间的战役

宁夏最近身心交瘁，她怪罪约会频繁。沈昀卿开始不像话地朝体贴男友的方向迈进，古怪得让她觉得心惊胆战，几乎到收拾细软离家出逃的地步。后来的事实证明，当时如果她听从她的鬼神第六感而逃走的话，就不会出那么多的事情。人生终会因为际遇而改变轨道，甚至会是完全相反的运行。相比之下，这段时间的静冬活得一如既往的丰富多彩，泡夜店，搜索优质男人，当大众情人。平端仿佛是生命中很不重要的一个过客，完全没有给她留下任何痕迹。直到又一次在“潮”看见平端，他一袭白衬衫，还有就算是到夜店依然的夹脚拖鞋。刚见到时，他背对着她，背影修长而独有风采，静冬很遗憾地又一次看中了他，想要收获成为今夜的猎物。她上前，拍他的肩，他转头，两个人同时愣住。原本，谁都没有准备好再次相见。“好久不见。”静冬首先回神。她可是百战女王，男女间的战役她经验丰富，所谓的爱你时一切美好，怨你时人生灰暗，在她看来，是完全没有必要的。她奉行做不成情人还是可以当朋友的！只要他没有伤害到宁夏，怎样都行。“好久不见。”平端点头示意。透过她可以看见另一个女孩子，平静，温和。那天下午是他睡得最无防、最甜美的一觉，可是，却因为和她的姐妹有了情欲上的牵扯，他被迫放弃了那段他想要深入的感情。他觉得遗憾，但并不失落，也没有什么为情所困的颓废。其实爱情也不是非有不可的东西，有固然好，没有也犯不着身心俱疲，不是吗？见到了还是朋友，现代人感情冷漠，伤人不伤己。静冬一流和他相差无几。“两杯威士忌！谢谢。”静冬微笑着坐到他的旁边：“怎么样，喝一杯吧？”平端耸肩，有无皆可，她想要就要：“不醉不归？”“不醉不归！”好的酒友难找。平端再一次当劳力，这次背回的是跟他拼酒的静冬。人不一样，醉态倒是完全相似，失去理智时都会哭，泪水涟涟，完全看不出平常的嚣张跋扈。送她回家，宁夏吓了一大跳：姐姐的酒量很好，实在少见醉得连知觉都没有。平端在一边看

宁夏料理喝醉的静冬，忽然发现这对并不十分亲密的姐妹，实际上是相互依靠、相依为命的。

14.没心没肺的女人

过了一会儿，宁夏显然还没有注意到他，于是他默默地走开。出了她们家门，一阵冷风袭来，感觉到有些寒冷，浑身的力气就如此消失殆尽。他靠着墙壁，拿出口袋里的香烟点起，猛地吸了一口，烟雾吐出缓缓而上，点滴辛辣进入心脏般，使这个器官无意识地疼痛。今天的天空晴朗得连星星都没有，平端微笑起来，心想，有些愿望怕是此生都不会实现。门忽然打开，夜幕下，一张看得不是很清楚的脸伸了出来，声音却因为寂静而显得格外清亮："进来喝杯茶吧！"平端惊讶地看着这突如其来的邀请，在已经绝望后，他甚至不知道怎么反应，也不知道怎么迈开的脚步随这个女子进入她们的屋子。"喝什么？柠檬水？"宁夏笑着看坐在沙发上愣神的男人。他很快地回过神来，点头。"我煮了水果茶，你还是喝这个吧，可以解酒。水果茶也是很不错的。"宁夏改变主意，忽然觉得这个陌生的男人有为人所不知的伤痛，并在逐渐腐朽。而他偏执地维持旧习惯，只是在僵硬地隐藏那些伤痕。平端没有反应。宁夏端上清甜的果茶，两杯。她坐在他的对面，微微的放松，因为第一次见他就没有什么面具，所以如今也不要做作太多。透明的玻璃杯盛着暗红色的果茶，平端端起，凉凉的手指被温暖的水杯慢慢地温暖。"谢谢。""不客气，静冬给你添了麻烦。"宁夏知道自己的姐姐有多难安抚。"她喝醉了后，没有为难什么，只是在哭！"平端抬头，沉稳地看她。"哭啊……我们姐妹醉酒后的样子都好丑。"她皱皱鼻子，仿佛不太满意自己的失态。醉酒后的失态通常是一个人最真实的样貌，由此可见，她们均是悲惨到一直哭泣的女子。平日里跋扈的跋扈，做作的做作，生活得完全没心没肺，却不知她们内心只是渴望有个人看自己哭的女孩子，弱小、自卑得无地自容。而她们最丑的一面，他全部看到。这奇异的感觉，从出生之日起，便没有过。有点无法抑制地笑成声，还准备再说些什么，可是对面的他，竟然又一次沉沉地睡着。上前，蹲在他的面前，看他的眼睛闭着，密长

的睫毛盖着，轻微抖动。那种抖动并非是说他睡得不熟，相反，依她看来，他睡得很熟，没有理由得毫无防备，像个孩子一样。回房拿出毯子给他盖上，然后垂着手，站在一边，不知道接下来该再干什么。

15.美丽的小雏菊

转身向外走去，真是无法睡了。近来发生的事情太多，竟然比以前多年发生的事情加起来都多，心境也就一再改变。因为有沈昀卿突如其来的追逐，还有姐姐异常的表现。另外，这个躺在自己厅中沙发上的男子，也是突兀的。到屋外的卵石道，她脱下鞋子，裹好身上的披肩，来来回回地走，原本稍有浮躁的情绪慢慢地沉静下来。脚底微微有些酸痛，抬头看，没有星星，周围一片黑暗……这人间又何尝不是这样呢？苦笑着摇头，继续走动，脑中渐渐空白，时间点滴流去，直到她恢复到那个一直无反应的宁夏时，才惊觉天色已经微亮。回到屋中，躺在沙发上的平端已经睁开了眼睛，坐在沙发上发愣，好像还没有想起自己到底身处何处。看见宁夏自外面回来，他马上站了起来，尖锐而惊慌地问："你去哪了？"他语气急促，令宁夏觉得很奇怪，但她还是回了句："我出去散步。"平端听见她的回答，感觉到自己的突兀，静了一会，低下头，不知所措地说："对不起！昨天我有些累，所以睡着了。""啊！没有关系，因为没有办法拖动你，所以让你睡在沙发上。现在会不会觉得身体不舒服？"宁夏也只能当作什么都不知道，礼貌地问了问。平端抬起头，笑了笑，有些苦涩："我很好，通常睡不着，没想到在你家的厅里沙发上却睡得很好。我也想不通为什么。改天可能要请你给我布置一下家，这样也许让我在家也能睡着了。""哦。"宁夏应了声。两人都没了话，过了好一段时间，她才仿佛回过神来："哦，你坐，我去做早餐。你想吃什么？尝尝我的手艺？"突然发现她对他问得最多的竟然是你吃什么，你喝什么，只见了三面，却问了多次。很奇怪的对话，平淡无比，却隐约有丝丝美丽在内。

16. 从天堂忽然坠到地狱的历程

静冬的学姐结婚，丈夫是基督教徒，所以两人的婚礼在教堂举行。教堂在海边不远的地方，历史悠久，歌特式，听说是德国人所建。静冬只是远远见过，她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并非什么虔诚的好人，于是总是敬鬼神而远之的。这点又和宁夏不同，宁夏总是觉得自己缺乏保护，所以对所有的宗教信仰都很感兴趣，初一、十五的斋戒，礼拜天的祷告，她总是认真去完成；甚至在手上挂了檀木的佛珠，在脖子上带了精致美丽的十字架。有人笑过她的信仰太多，神佛对她如此的三心二意总有一天会彻底生气，然后抛弃她。所以，她们姐妹都是被神所不齿的儿女，即使宁夏有信仰也没有例外。而宁夏听到了也不去改正，她只是说自己终究是最虔诚地去做一切的，即使被抛弃也无所谓，总是做了自己能做的，心安理得了。于是她们一个继续虔诚，一个继续荒废。静冬的学姐朝歌，在学校时亦是个嚣张可爱的人，曾经染全红的发，涂几乎深蓝的眼影，嘴里常常叼了烟，坐在楼顶天台的栏杆上，被风吹得摇摇晃晃，却依然笑得张狂。静冬对她是崇拜的，有一度竟然也疯狂地像是个追星族似的模仿她的一切。可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在毕业前夕当了一个斯文俊秀、全家都是基督教徒的男子的女友，毕业后洗尽铅华，一心一意做男人背后的女人；几年后的今天终于走进结婚礼堂，得了美好姻缘。这样的历程对静冬来说简直是从天堂忽然坠到地狱的。

17. 不离不弃，同甘共苦

来到新娘室，静冬还是笑了。只见朝歌穿着一袭美丽的婚纱，裙摆掖到腿上，还是坐在窗台上，对着她笑，放肆又张狂。这仿佛在告诉她，她一点没变，只是眉眼里多了有人爱后才有的妩媚和幸福。“来了？坐。”朝歌往旁边挪挪，给静冬空下一个位置。“恭喜你，苦尽甘来。”她知道她和新郎为了今天付出了多少的努力。“有付出总有回报。静冬，人世都是这样，如果不去付出，就永远得不到。”朝歌看着她笑，了然的，洞悉一切的。静冬把头靠上她的肩膀，轻轻叹气：“我没有勇气！其实我只是个胆小的人，怕一场空，要自己独自承受后果。那么不如不付出不得到！维持原样，我亦是心满意足的。”朝歌不再劝解，没有用的，有些事情只能自己去在失败中摸索，而没有办法去走别人传授经验的捷径。人生其实就是这样，痛苦乖张，夹杂着少许的美好，运气很好的时候，才会遇见，比去淘金难上一百倍。“总之，如果有机会，那就不要松开。”朝歌跳下窗台，理平裙子，恢复成举止优美的新娘，幸福地笑着。她等待自己的爱人来将自己带到她自己建筑的坟墓之中，义无反顾，永不回头。静冬坐在角落，听着圣坛上的誓言：“不离不弃，同甘共苦……”她忽然觉得自己被感动了，那些美丽的誓言，竟然也有人唾手可得。她开始嫉妒，眼睛开始湿润。一句在口中萦绕许久的话缓缓，轻轻地吐出：“祝你幸福，百年好合。”泪水终于流下，她没有去擦，任由它流入嘴中，尝出咸涩的味道。朝歌的新娘捧花向后抛出，她是看着静冬抛的，但是那金黄色的向日葵擦着静冬的脸被身后的另一只手接住。朝歌回头，无奈的看接到的女子的欢呼，然后转向一边懒懒笑着的静冬：“看吧，祝福从你手边溜走，明明伸出手就可以得到的。”“祝福这种东西，似乎对我没有什么用，我没有结婚的打算。学姐，浪费你的好意了。总之，你要幸福。”静冬往台阶下走去，已经观完礼，她也该走了。不说再见，亦是希望学姐有个最好的未来。她合该是最幸福的啊！

18.好死不如赖活着

没有立即回家，她晃到海边。这片海滩还没有被开发，保持了原来的模样，无风的日子温柔娴静，一片无边无际的蓝，深深浅浅。静冬的心悲喜交加，说不出的滋味。朝歌的丈夫，以前曾是她爱慕的男子。他有她对男人的所有渴望，只是看着他的笑容，便能跟着舒服得满心柔软。所以她一点都不奇怪朝歌爱上他，换作是她，也是愿意跟随他到天涯海角的。那个男人就像是这片海宁静的时候一样，让人看着都会莫名地崇拜和爱上，所以朝歌一定会幸福！因为他就是那种一定会给人幸福的男人。“和别的人不同，一点都不同，他是不同的，不同的。”静冬嘴中一遍一遍说着，像是朝圣一样虔诚敬畏。她漫无目的，脑中一片空白，再次有知觉的时候，是一只男人的手拉住了自己的胳膊。她回头，一个很熟悉的脸庞。“小姐，你有什么想不开的吗？”沈昀卿挑眉看她。自己来参加朋友的婚礼，无意中竟然救了个如此熟人。她并不像是用死亡来逃避问题的人，难道人不可貌相？静冬回过神来打量自己的处境，脚下的海水已经漫到膝盖，而她，朝着海的方向行走。这个样子，只要是人都会以为自己想不开的吧！幸好，有人拉住她。她很感激，好死不如赖活着。“……”道谢声刚要说出口忽然发现，眼前的这个男人就是宁夏的现任男友沈昀卿，那个在服装店让她尝到挫败的男子，一个因为自身条件太好，而目中无人的家伙。挥开他的手，转身向岸上走去。沈昀卿看着她一张恼羞成怒的脸：“小姐，你不觉得应该和你的救命恩人说一声‘谢谢’才算是礼貌吗？”“我没有性命之忧，何来救命一说？”静冬挑眉，冷声出口。“我以为我看到一位为情自杀的女子，而我刚好救了她。”沈昀卿没有表情地继续说。“很抱歉，先生，如果你这样认为自己看到的，那我只能说你的判断力需要改进。我只是在海边散步，一时享受出神而已。”沈昀卿终于笑出声，那笑容在静冬看来极其怪异：“小姐，你那张脸，分明写着：爱人结婚了，新娘不是我！要说自己是散步，请您回去换一张

好看一点的脸再来会比较像一点。女人愚蠢到这个份上，简直是无药可救！”静冬几乎呆愣住，沈昀卿的刻薄话语在她耳中听到简直有如晴天霹雳，她是个为情所困的女子……沈昀卿在自己的话刚说出口的时候就后悔了。他失控了，本不该这么愤怒，但是，他没有办法控制自己。看到她刚才的举动，他就会想起另外一个人，她们轻易地放弃自己的人生，不管自己死后有多少活着的人为她们那一时的冲动陪葬自己的一生。女子为情而亡，并不像书中所说的凄美可怜，她们的举动是真正的愚不可及，疯癫可恶！他转身离开，快速得像是迫不及待的逃离。

19. 感情多的超级疯子

沈昀卿开车自沿海公路奔驰，心情像海风一样随意飞扬。他的不冷静不理智让自己近乎恼怒，事情过了这么久一直还在埋怨。这实在是难堪，即使是母亲，也没有太多持久，他沈昀卿从来是人上人，女人、亲情、爱情都不值得他去烦恼。女人是一群感情多的超级疯子。原本是准备参加完婚礼就回公司的，没想到遇见想不到的人，心情一团糟，于是方向盘一转走了另一条路。宁夏在屋前浇花，她在花坛里种了风信子和扶朗。虽然不知道怎么养，只是偶尔浇浇水，它们却长得异常欢快，丝毫不介意别人的忽视，怡然自得。静冬曾嘲笑她什么人养什么花，个性相同得很。沈昀卿在院外就停下了车。他实在是觉得奇怪，如今这个社会还有这样的一群人，他们住在薇坊里，不驾车，不喧闹，不呼朋唤友，静静地守着自己的院子，宁静到时间停止。他双手插在口袋里躲在阴影里看屋前的宁夏。她穿着亚麻布的宽大裤子，草绿色的罩衫，赤脚，手里拿了大大的铁水壶，吃力地给花浇水，长发用一只木簪绾着，凌乱不整齐。实在是称不上美丽，可是看过去觉得舒服。他没有见过她这样子，在他面前她总是妆容精致，淑女婉约，惟一见到不同面是在酒吧里的妩媚。而现在，不拘小节、松放自由才是真正的她吧？他就这样躲着，不想去打扰她，原本混乱的心情慢慢沉静，像是炎热的夏天灌了一杯冰镇的凉茶，不自觉地愉悦起来。宁夏原本是略带困意给花浇水的。昨晚因为看书睡得很晚，直到中午才爬起来，刚吃了冰箱里剩下的一块蛋糕，准备再去补眠，伸头看满园的花已经奄奄一息。看来即使它们不需要太多照顾，也要因为温饱问题濒临死亡，所以只好拖着昏沉的身体给它们浇水。心里一直在想，原本负责别人的生命就是一种很重要很重要的责任，会因为一时的失误，追悔莫及，哪怕现在她面对的只是一些比其他生命看来还要稍显麻木的花草。她不是太没有良心的人，也不是太有责任感的人，惟一可以避免无意中伤害别人的方法，就是少去招惹不应该招

惹的东西。刚这样想着，她就朝一边的树丛抬眼看去，看见斑斓的树干间露出白色的衣料；往上，是件浅蓝的西装；再往上，是张英俊、带着笑意的脸。

20. 存活是辛苦的

她张大了嘴，愣愣地看着原本一定不会在这里的男人，忘了合拢嘴，样子傻得让来人大笑起来。愉快的笑声在宁静的社区没有觉得突兀，却像微风轻扬，欢快带着丝意想不到的甜味。多久没有这样笑过了？在笑时，他默默地问自己。等他已经站在身前，宁夏才回过神来："你怎么会在这里？"沈昀卿接过她手中看样子很重的水壶，开始浇花："刚刚参加婚礼，又遇见了一个不应该遇见的人，心里受了震撼，所以过来看看你，没想到……"他看她一眼，停下话语。那欲语还羞的样子，让宁夏看了直要吐血，低头看自己的行头，却更加要呕，不自在地顺顺发说："我刚起来。"看他不为所动的样子，沮丧地放弃薄弱的解释。她算是彻底暴露了。静冬回到家的时候，已近黄昏，原本很是恍惚的脑袋在看到和宁夏一同坐在日光室里的沈昀卿，马上清醒。宁夏也是一脸懊恼，捧着茶杯看从中午起就赖着不走的沈昀卿。看到姐姐进来，她不知道自己露出的表情是否可以称为解脱。姐姐是如何厉害的人物，总能帮她逃脱的吧……哪里知道静冬的表情更是丰富，想起自己在服饰店的诱惑，还有在海滩上的丢人行径，她停在门口不知道是要进去，还是转身就逃。她们的反应看在沈昀卿的眼里很有趣，因为他才是对整件事情看得最清楚的人。宁夏站起来，把在门前踌躇的静冬拉进来，近乎愉快地向沈昀卿介绍："这是我的姐姐，静冬。"沈昀卿笑着起身，握了握被宁夏强制性拉过来的手："沈昀卿，宁夏的男朋友。"他奇怪她们的姓名，却聪明的没有提及，毕竟每个人都有自己不愿意提及的伤疤，这对姐妹亦是一样辛苦地活着。是啊！存活是辛苦的，对每个人而言，不同的只是程度，或者是运气！

21. 独木桥与阳关道

静冬有些意外地看他没有一点不对劲，他甚至没有感到疑惑。她很奇怪，却也无法问出口。妹妹在这里，她穿着家居的衣服，表情已经没有了僵硬的温和，表现得放松不羁，这是宁夏以往从没有出现过的样子。她不敢去问。沈昀卿并没有知眼色地告辞离开，他打完招呼后就靠回沙发上，不管这姐妹两人如何的面目不善。他悠闲得很，端起茶杯继续喝着茶，还不忘夸奖主人："宁夏的茶煮得非常棒，怪不得每次出去，总是意思意思喝两口。这样看来，我是要经常叨扰才不会太吃亏。"看他没有走的意思，宁夏静冬两个人对望了望，谁都不想去讨那个不好去赶这个并不受她们任何一个人欢迎的人走。等天色渐渐昏暗，静冬才清清嗓子问："沈先生要不要留下吃个便饭？""好极，如静冬小姐挽留，沈某就再打扰一会儿。"沈昀卿微笑，痞气十足。宁夏跌破眼镜，静冬也不见得好。晚餐是静冬下的厨。她们姐妹对吃都非常讲究，所以不管是谁都一手的好厨艺，每个吃过的人，均是称赞，自认口福不浅。沈昀卿也是这个意思，胃部撑到几乎连路都走不动的时候，才恋恋不舍地放下手中的筷子。想来逼急了她们也没什么好处，所以起身告辞回家，礼貌上，宁夏是要送的，于是他也不推让。宁夏裹了披肩，找了双球鞋，头也不梳理就送了出来。薇坊的小道上无一人，格外幽静。小区本身就不大，且大家都是深居浅出的人，所以一时间沈昀卿竟无法分辨身居何处，只当是隔世的山间小道，心情畅然。"直到如今，我才像是认识了你，以往见到的，只不过是宁夏你所写出的人物。"他慢慢地说道，无奈地叹了口气。"你知道，你以往所见到的不是我，那我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我不想与你们这些人相处，不管是不是商界精英，还是城市贵胄，我统统不想去理睬。你如果还算识相，就当不认识我，各自过各自的吧！"宁夏停下脚步，冷冷地说。事到如今，她已经没有耐心与他周旋下去。他们只是硬被扯在一起的直线，即使有破纪录的一次相交也不过是平生的失败，根本不

值得回味与继续牵扯下去。他们不是一个世界里的人，天上地下，独木桥与阳关道。周末，沈昀卿陪父亲用早餐。大家都忙，所以通常这样的机会是很少的。城郊的高尔夫球俱乐部，是个高级私人会所，他们父子相见通常都是在这里。其实不相见，除了忙这个原因外，最重要的是他们心中始终有个疙瘩，多年的，抹不平，也没有人想过去触碰。伤疤，没有好透的话，不管多小心，碰到总会痛的。窗外阳光明媚，又不是太灼热，是打高尔夫球的好天气。他们在室内的餐厅用餐，安静气氛稍显压抑。“最近如何？”“公司效益一直不错。”沈迟抬头，看平静冷淡的儿子：“我没有问你公司的问题，我明白你可以处理得很好。听陈太说，最近你和白太的女儿来往很密切。”“你说的是宁夏吗？”沈昀卿问。沈迟点头，满意儿子的大方承认。“还不错。”“有没有结婚的打算？”沈迟紧接着问。沈昀卿停下用餐的手，擦干净嘴唇，微笑着说：“结婚？可能吧！父亲大人，这些事情你只要等着收到请帖就好。对不起，今天我很忙，就不陪您打球了，先告辞了。”起身，微微行礼，离开。他，是父亲，但自母亲死后，他就失去了那个资格，抑或是从来都没有资格。他沈昀卿不稀罕有父亲，没有任何人他都可以过得很好。

22.远离暧昧

宁夏听见门铃响，放下手中的画笔，一脸恼火地去开门。那幅画了近一天的画就这样完蛋了，你不能怪她要生气。平端站在门口，手指搭在门铃上，有着如果你不开门我就一直按下去的长期打算。宁夏开了门，转身就朝自己的画室走去，整理画具。看样子今天是没有办法再去画个什么了。她是画匠不是画家没有错，但是就算是匠人，灵感也还是很重要的！平端看了她撕碎在一边的画纸："怎么，不得意？""你打扰了我。"宁夏冷冷地说，不理会他，径自走到吧台，为自己倒了一杯冷好的山楂果茶。"不好意思。"平端微笑。他特意来看她，知道这个时候只有她一个人在家。经过上次的夜宿，他发现，自己不想放弃这段突如其来的感情。"你没有道歉的诚意。"宁夏略显孩子气地指控，任谁这个时候都不会端庄有礼。"那么，为了表示我的歉意，邀请您出游可赏光？"平端扬起手中的小纸片。宁夏仔细地盯着看了看："某人的大提琴独奏会？"眼睛竟发出光芒。这时门铃又响。"稍等。"去开门，是邮差。签了单，接过用美丽绸缎包装的礼盒和信封。宁夏觉得有些好奇，马上便打开信封。真是巧了，亦是一张同样的音乐会入场券。打开礼盒，宁夏惊得有些倒吸气，倒不是被吓了，而是惊艳。雪白的礼服！她看过这款，是"雪莱"本季的最新款。出手大笔，想来一定是沈昀卿。宁夏微笑，挑衅地看刚把她一张好画弄坏的平端："看来，你的诱惑大打折扣咯！""也许我有时间。"平端的脸色刚要变的时候，门口忽然传来静冬的声音。两人同时回头看过去，静冬依在宁夏还未关起的门口，微笑地说，上前抽走了宁夏手中的入场券。"我们交换看看，你跟我的朋友在一起，我和你的男朋友去看。"虽然没有"雪莱"的新款礼服，但是静冬的魅力可是独此一家绝无分号！"这件裙子你要吗？"宁夏不动声色地扬起手中的礼盒。"那……是沈先生送给你的衣服。我可不要。"静冬摇头，忽然间她有点不明白宁夏的举动。而宁夏，微笑，抽走她手中还拿着的入场券："这个……

也是沈先生送的，所以不能给你。”走到平端身前，继续微笑：“你来迟了，瞧，我约了我的男朋友。”转身离开，向自己的房间走去，她不想把她们彼此的关系弄得复杂。她大概懂得姐姐的想法，她对他们有兴趣，想要证实自己的魅力；也想要保护作为惟一亲人的她。因为她和自己一样，对爱情是极不放心、极不信任的，甚至完全不相信男人和女人之间除了相互需要和相互利用之外还有什么东西是动人的，所以她尽力让她远离那些不安定因素，不遗余力。

23. 平端，你品行不良

其实也没有什么，沈昀卿在那天，她就已经跟他说得很清楚，他们之间终究是不能交集的两条直线。各自有各自的轨迹，所以不能融合在一起，在制造混乱前赶紧分开是最好的打算。只是现在看来他并没有将她说的话听进去。而平端，她姐姐的朋友，她不太清楚两个人之间曾经发生过什么，有什么关系。宁夏觉得和平端本来就是君子之交淡如水，可能里面夹杂了一些让大家都觉得有问题的暧昧。但是自那日早晨她回来，他恐慌地问："你去哪里了？"她的心中一动。这是万万不能的，她至死都不要再去回答"你去哪里了"。这宿命式的束缚，让她觉得天崩地裂，无法忍受。她清楚地知道自己，自己是个酷爱自由的感情淡漠的人。飘忽的感情，她从来都不稀罕，也不想去追寻。对于这些，不要说去追求，相反的，她甚至是惧怕的。碰到了后就会天地两极逃跑，只是希望触碰不到而已。拿起电话，她做出一个决定，极好的！沈昀卿的车开往原词的时候，半路上手机响了起来。"我是宁夏，今天晚上的演奏会我不能去。再说，你也没有约好，不是吗？呵呵……再见。"一句话，挂断，他来不及发挥自己的说客口才。车猛地刹住。打开车门，靠坐在引擎盖上，抽出香烟，点燃，忽而眉头打开，轻笑。她到底在躲什么？抬头望天，黑幕上点缀了几颗星星，清冷萧索。厅中的静冬和平端等了很久，直到再不出门演奏会就无法赶及时，静冬去敲宁夏的门："不管你是赴谁的约，现在都该走了。这是你等了许久的，不是吗？"门内一片寂静，没有回音。感觉不对，静冬打开房门。阳台的门大开着，风吹起白纱窗，如梦似幻。静冬走到阳台上看，原本废弃的铁梯门被打开，宁夏早就不见了踪影。再到打开衣橱的门，里面少了些衣服。静冬摇头叹气，走出去告诉还在外面的平端："她走了，大概有一段时间不会回来。你放弃吧！平端，你品行不良，我不会把我的妹妹交给你，而且她也没有选择你。所以，你还是放弃吧！"平端冷着脸，转身离开，在门口回头，直视静

冬道：“放不放弃，一直都是我的事。静冬，很多事情过去了，你为什么不能放开？”走出那幢小楼，平端忽然想起第一次见到静冬，他背着贝司几乎无助地游荡，她上前，近乎调戏地搭讪，热情如火。只有他知道，在那种无所谓的皮囊之下，她有多可恶的无心无肺。而现在他又在追逐什么？这对姐妹相同的特质吗？是令他惊艳的宁夏，和应该令他惊艳的静冬？

24.听他的演奏会

宁夏收拾了几件衣服从阳台旁的铁梯偷偷离开家，感觉很奇妙，像是叛逆期的孩子离家出走。走到街上，忽然愣住了，她不知道要去什么地方。关于行走和旅行，她有过很多想象，甚至想过可以当一个游者，带着自己的笔记本走遍这个地球上的每一个角落，写下动人的文字，别人看到后会羡慕她的际遇和看到过的美好事物。可是如今面对自己的突发奇想，反而不知道该去什么地方。流浪？很不切合实际。虽然从小她的家庭不美满，父不疼，母不爱，但是准确来说她从来没有受过什么苦。即使在感情上她和静冬都是残缺的，但在现实中她们依然是不知人间疾苦的大小姐，生活富足、安逸。所以可以肯定她们活得不太快乐的原因也包括了太好的生活。如果她们温饱不足，肯定是没有机会也没有时间伤春悲秋。可惜她们有了时间，所以她们不快乐。静冬一直在积极地寻找，而她却只是消极逃避。在某些方面她确实不如静冬的看清事实，接受事实。将行李放在路旁，宁夏坐在箱子上，双手向后撑住，仰头。嘴里哼着小调，她忽然觉得自己有了丝闲趣。沈昀卿开车回家，半途看见路边的女子，姿态悠闲得像是在郊外野游的孩子。他在离她有些路后停车，然后下车向她走去， 轻轻地走近，借着路边的灯光，看她的脸上带着一抹微笑。隐约还听见歌声……姐儿头上带着杜鹃花，迎着风儿逐浪追彩霞，船儿摇过春水不说话……沈昀卿笑了起来，自从认识她后，他发现自己很轻易就会笑起来，是愉悦的。这女子的姿态怎么都不像目前提着行李无处可去的坐在大街上的样子，她自得地唱着古老的船歌，任由清亮的歌声四处散开，随风远去。他站在那里等她回神发现有人，当然，他并不指望她会露出什么惊奇的表情。果然，宁夏发现已经近在咫尺的他，对他轻松地一笑，站了起来，拍拍皱了的裙子：“瞧，我就这么忽然出现了，惊喜吗？”“小姐，是我找上你的，不是你来找的我，我何来的惊喜？”沈昀卿啼笑皆非。“那……我见到你有一丝丝的惊喜！这样说你

惊喜吗？”宁夏大大地笑。现在，她的心情忽然很好。“嗯……是的，我承认我很惊喜。那么，宁夏小姐，我有这个荣幸请您一同去看演奏会吗？”沈昀卿施邀请礼。“可是，没有票了。”宁夏耸肩，她发誓，如果他还有票的话，她一定会去的。“这好办，我这里还有我自己的一张。”沈昀卿从口袋里拿出自己的那张票。宁夏的眼睛发光，对于没有办法看到今天的演出她确实很在意。她问：“可是如果你把票给了我，那你呢？”“一个绅士是要给小姐解决任何困难的。我并非音乐爱好者，今天邀请你去看这场演出本身就是为了迎合你的喜好，那把票给了你，又有什么问题？再说，这样反而免去了我在小姐面前听演奏听到睡着的傻样子。这本身就给了我很好的台阶，我又何乐不为？”沈昀卿微笑着回答，答词流利漂亮，无懈可击。宁夏在心里鼓掌：这个男人在认真地追求一个女孩子的时候，的确是有本钱让那个被追求的人迅速爱上的。他有那个条件，对这点绝对毋庸置疑。

25. 相依为命的姐妹

静冬在平端走后，换上半旧的居家服，独自在家。把宁夏的窗户关好，带上门，然后审视自己和宁夏的小屋。这里温馨、舒适，有她和她所有关于家的想象。意大利的布沙发，米色的墙壁，花纹繁复的地毯，柜子上摆着插着睡莲的大玻璃花瓶，每个物件都是她们两个人多年的心血。她拿出抹布，仔细地擦着桌子和屋子的各个角落。她相当喜欢这些东西，它们是她和宁夏的心血。如果没有人给她们家，那么她们就自己给自己家，也是非常温暖的。宁夏有过离家出走的经验，上次离家是因为姐姐带了大批的人在这里宿醉狂欢，她不堪吵闹，挣扎着离家。姐姐找到她的时候，她满身疲惫，住在一家旅馆里，睁着通红的眼睛说："姐姐，我不在家里睡不着。我想回家……"那是她成年后惟一一次郑重其事地叫她姐姐。她心疼极了，那时她发誓再也不会做出类似的事情，让宁夏再一次近乎悲哀地无家可归。因为她知道没有家的人就像是浮萍，找不到根基，随着水流飘动，恐慌的感觉会随着你到任何一个角落，即使是天涯海角都没有办法逃脱。可是这次她又离开了，现在也找不到她，直到她在外面再也无法忍受下去才会出现。而她现在能够做的就是保护好她们的家，等待妹妹的归来。说到底，她们也只是一对相依为命的姐妹。

26. 要不要一起去旅行?

宁夏非常高兴的听完整场演奏会，心满意足。盛名之下亦是有真本领的。出了音乐厅，沈昀卿的车停在路边，他依偎在车窗旁，笑着看她走近。“我从来不知道你是个这么有耐心的人。”宁夏睁大眼睛，调侃着说。“嗯哼。只是我觉得，耐心在每件事情上都会有不同的体会。如果觉得不值得，那么，我肯定就不是个有耐心的人。”沈昀卿实话实说。这种东西本来就不是一定的，人总有自己的价值观。“上车吧！要去什么地方？回家？”宁夏踌躇，她不晓得要不要回家去，因为这次出来本来有一半是为着眼前的这个男人。现在问题已经解决，可是自己却忽然不想回家，气氛压抑。原本和静冬的生活在多年的磨合和寻找后已经渐渐趋于平静，但是竟然为了如此的两个男人感觉不自在起来。坐上车，宁夏一直在考虑，忽然脑中透出一个想法：“沈昀卿，要不要一起去旅行？”问出口，沈昀卿惊讶之中赶紧停车，看她，一脸的不可思议。这个女子在昨天还躲他躲得不亦乐乎，今天邀他一同出游？“你……”沈昀卿斟酌着要怎样问出口。宁夏也窘迫，感觉到自己的突兀，微红了脸，有些羞涩：“我……只是说说而已，知道你也是很忙的。其实你可以当没有听见……”宁夏絮絮叨叨说了一些话，忽然觉得自己很是语无伦次。沈昀卿揉揉额头，笑道：“好，我们去旅行。但是可能不能太长时间，因为我有些事情还需要处理。今晚你可以住在我公司办公室的私人休息室里。有想要去的地方吗？”“你大概可以抽出多长时间呢？”沐浴后披散头发，盘腿坐在厅中地毯上的宁夏，仰头看倚在门边的沈昀卿。她住在这里已经两三天。不可思议，她过得很好，可能是因为沈昀卿这个人相处起来竟然出乎意料的让人觉得舒服。他没有一般男人对女子的霸气，也没有爱情中的那种深情缠人。他们各顾各的，白天他在外面办公，她画画；休息时他们会偶尔聊天，宁夏会煮一些食物，然后他赞不绝口地吃下，或者也会一起

看一部电影。他不感兴趣的时候，会歪在一边睡觉，没有鼾声，静静地像是婴儿一样的睡相。

27.私奔去天堂的入口

宁夏有一种老夫老妻的感觉，那种感觉超过了恋爱，是她渴望的一种温暖。所以她一直住在这里，没有离开，也没有回薇坊。她如鱼得水，没有了一切压力和抑郁。虽然有些对不起静冬，但是宁夏老实地在心里承认，和静冬在一起，她会痛苦，因为她太了解她，她们有着共同的过去。和沈昀卿在一起，他们和平相处，舒适平淡。“最近我把公司的事务都安排了一下，我大概可以抽出15天左右的时间。”沈昀卿算了一下。他倒是很羡慕宁夏的，自由，没有负担，也不需要担心生计。而他肩负了太多的东西，他一直向往宁夏的这种生活，所以他一点点地被吸引。“15天啊！不短哦！我们去瓦拉纳西好不好？”宁夏拍手欢呼。“瓦拉纳西？印度？天堂的入口？”沈昀卿诧异，他原本以为一般姑娘都会选择大都市，比如巴黎、伦敦。瓦拉纳西，亏她想得出来。“嗯，印度教、佛教的圣地。据说教徒们的人生四大乐趣——住瓦拉纳西、结交圣人、饮恒河水、敬湿婆神，其中3个都要在瓦拉纳西实现。我一直都想去，可没有机会！如今你愿意陪我是再好不过的。”宁夏起身走到沈昀卿的面前，两只水汪汪的眼睛写满了可怜可爱的央求。“那里……并不若你想象中的美好。”他不忍心拒绝她，也不忍心让她心目中的天堂入口失去颜色。宁夏低下头，失去了声音，许久才抬起头坚定地说：“不管如何，我想去！你陪我吗？”“陪！”沈昀卿略感挫败地低吼。他只是怜惜她，如果她坚持，他能怎样，只希望到时候她不要太失望才好。开始准备旅行，宁夏拿起桌子上的话机，在想着打电话怎样跟静冬说。出去旅行，大概半月余，并且是和一个男子……难说……虽说她们姐妹相处平淡，但是她知道姐姐是最关心她的人。即使她知道自己并非是那种可以全身心投入爱情的女子，却依然害怕被那种很莫名的情感伤害。手机很快被接起来，静冬的声音在一片嘈杂中隐约传来。“喂，静冬。好吵。”宁夏略有抱怨，她总是喜欢人声鼎沸的地方。“你在什么地方？要什么时候回来？”静冬示意

身边的朋友小声。“会有一段时间才回来，我准备去旅行。”“一个人吗？”“你知道我没有什么朋友，但是这次沈昀卿会和我一起。”宁夏不会骗人，没有必要。因为如果有一个谎言，就要有更多的谎言来圆。“……沈昀卿。你要注意安全，记得报个平安。”静冬收了线，脸色肃穆，沈昀卿在搞什么鬼？她起身对朋友说：“我有事先离开，你们慢慢玩。”推开KTV的门，才发现在下雨，很大的雨，像是在冲刷这个城市。

28.没有信仰的逃难人

经过长时间的奔波，在一个傍晚，两人到达被印度教徒称为天堂入口的瓦拉纳西。在酒店的大堂内，沈昀卿去办理住宿手续，宁夏站在玻璃门旁向外张望，街角挤满了乞丐和流浪者。她虽有心理准备，却没有料到竟是这样的狼藉。一旁的当地向导用流利的英文向她介绍，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印度教徒和佛教徒涌进这里，有的是来恒河沐浴，有的老者是来等待死亡，他们都深信死在恒河岸边便可以上天堂。这里是通往天堂的圣道。“像是逃难。”宁夏用中文偷偷叹息。“对，像是逃难。”沈昀卿走过来拉住她的手，传递给她一些勇气，“天堂岂是人人都可以去的？要躲避地狱的痛苦必定是要受些磨难。安定总不会来得太轻易。”让向导先自行离开，沈昀卿带她去房间休息。两日的旅程，宁夏已经身心疲惫。他们要了一间套房，里面有两张床，条件还算不错。但沈昀卿不太放心让她一个人住，只能生活在一个卧室里，宁夏不介意。对沈昀卿，总觉得这个男人条件已经是极致，对她又能有什么图谋？她可不会往自己的脸上贴金，这点自知之明还是有的。印度是一个不太安定的地方，晚上两个人窝在酒店房间中哪里也没有去。沈昀卿要了一瓶葡萄酒和一瓶像是葡萄酒的石榴汁，两个人坐在阳台上慢慢地喝。“终于来到这里！”宁夏忽然笑着说，深深地吸了一口空气。“听白太说你是个佛教徒。”“我很信仰神灵。可是因为信仰太多，所以很多人告诉我，我会不得善终。”宁夏皱皱鼻子不以为意。“那你还不有所收敛，赶紧皈依一个偶像，从一而终？”沈昀卿如是教训，笑闹成分在多。他的信仰相反于宁夏，所以除了有所敬畏而远离外，并不太在乎。“神灵本就是偶像，心灵上的，信仰多多的，对我的心灵有所抚慰，所以我不觉得需要戒掉哪位。”她呵呵直笑。也许在内心里，她根本和沈昀卿一样没有信仰，只是狡黠地寄托苦难而已。

29.我们结婚吧！

清晨，他们起来很早。恒河的晨浴已经开始。每天清晨，都会有来自世界各地的教徒们怀着虔诚的心情来到恒河边沐浴，接受圣水的洗礼，希望可以用圣水净化自己此生的罪孽。 印度教徒相信，在恒河中沐浴净身就可以化解掉一切“罪孽”。但是他们谁又想到他们本身就是“罪孽”呢？如何洗去？他们租了一艘船，看岸边的专门供沐浴的台阶码头上有大批的教徒在恒河中梳洗。宁夏很难想象这就是神圣的沐浴圣河。一群表情麻木的人，拥挤嘈杂，吞咽这河中的水；甚至可以在隔段的河道上发现漂浮着的动物尸体。她转过身，无助地将身体埋入身边这个男人的怀中，轻轻地颤抖：“这里的人都在挣扎着去天堂吗？我们要怎么去？沈昀卿，我可能会继续留在地狱。”“死后的事情没有人知道。如果你想要寻找寄托，你可以考虑我吗？嫁给我！地狱天堂，我们即使淡漠也可以做伴。”宁夏惊讶地抬起头，她怀疑自己的听力。沈昀卿在求婚，在她异常脆弱的时候……沈昀卿的求婚像是个不太美好的梦，等她恢复过来后，他没有再提，她也没有敢再问。两个人的气氛略有转变，说不上是好还是坏。他们依然在瓦拉纳西逗留，只是默契地不再提去恒河岸边，而是游览整个城市中大大小小的近千座的庙宇，又在离城不远的鹿野苑流连忘返。宁夏虔诚地跪拜佛祖讲经之地。在印度，佛教已经衰败，所以即使是在佛祖的圣地，依然没有办法看到香火鼎盛，只有孤零零的讲经台留在世人的眼前。稀稀疏疏的游人，绿树葱茏，没有印度教华美精致的庙宇，却显有别样风情。人烟稀少便是佛的清修，万知的佛祖是否在久远的公元前就知道了现世的残破，而选择了这么个完满的地方？决定明天回去。两个人在午餐后决定再去恒河一次。他们衣着光鲜，神色肃穆。在拥挤的恒河岸边，宁夏又一次缩在沈昀卿的怀里，显得脆弱难当。在那里，他们亲眼看到一个老教徒的死亡。向导说他们会将他送往政府的焚化炉，火化后再把他的骨灰撒入恒河，据说这样他便升往天堂。这种事

情天天都会发生，很多老者会在自己觉得快要到大限之日的时候赶来这里，以便死在这里，从而得以直接去往天堂。所以周围的人连看也不看，只有他们两个外国人，近乎惊恐地注视着全过程。然后在这样的情况下，沈昀卿又一次求婚。而宁夏便没有再挣扎，点头答应。沈昀卿从自己的口袋中拿出一只蓝钻的戒指套上了她右手的无名指，两个人没有此情终于有结局的欣喜，只是淡漠地绑定了双方的终身。这是他们两个人选择的结局，无关风月。

30.物以类聚的坏朋友

静冬找到了“潮”，于海洋当时端着酒杯，被一只怒火的凤凰灼得体无完肤。拿身边的毛巾擦掉被泼了满脸的酒，他笑嘻嘻地问：“小姐，请问，我是辜负了你呢，还是欠你的钱？”静冬摇头。于海洋再次笑眯眯地问：“我既然不欠小姐情债也不欠钱债，那么你何苦找我这个可怜人的麻烦？”“你既不欠我钱也不欠我情，但是你的朋友拐走了我的妹妹，这便是罪无可恕的理由了。”静冬坐在他的对面，眼中冒火。原本以为只短短的几天，没想到已经半月依然不见妹妹回来，到沈氏和母亲处去找人，均无结果。众人在逼迫之下供出最无辜的于海洋，于是于海洋便享受了整瓶马爹利XO浇满全身的特殊待遇。“小姐，很明显，在整件事情上我是最无辜的，我从来都不是沈昀卿的合谋。”于海洋苦笑，这个好友怎么不去诱拐一个没有这么火爆姐姐的姑娘？“物以类聚。”“即使物以类聚，我也没有诱拐你的妹妹啊！”于海洋兴奋地找她的语病。“那也应该知道他们的去处吧？”“你也知道物以类聚。我本人呢，就绝对是个见色忘友的人了，沈昀卿一定一样。所以我要是出现类似情况绝对不会去告诉他我在哪里，那他也就肯定不会告诉我他在哪里了。”“尖牙利齿。”静冬不屑，拿起皮包转身离去。于海洋抓住她的手：“小姐，‘潮’，可不是你说来就来说走就走的，于海洋的酒也不是你说泼就泼的。”“那你想怎样？”静冬挑眉看他。“不怎样……”于海洋飞快地吻上她饱满诱惑的唇，辗转吮吸。“啪！”响亮的巴掌声。一阵高跟鞋慌张离去的声音后，“潮”一片寂静。然后响起男子张狂、有趣味的笑声。

31.她们早晚都将离开

“你真的答应沈昀卿的求婚了吗？”“是的。”“为什么要答应？”“我为什么不能答应呢？”“你们……不相爱。”“为什么要相爱才可以结婚？”“爱情是婚姻的基础，而你们也好像是注定不会相爱的两个人。”“并不是人人这样认为的。静冬，你和我不同，我是个感情淡漠的人。如果说一定非结婚不可，如果说爱情一定会痛苦，那我为什么不去和一个注定不会相爱的人结婚？而且重要的是，我对这个人并不讨厌。爱情有可能成为婚姻的一部分，但是并不是每个婚姻都是需要那种感情的。爱情可能会维持婚姻，使婚姻美满，但是维系婚姻最重要的一部分是适合，相互需要，而并非你们常说的那种东西。”宁夏口中吞了一大口静冬做的荷叶粉蒸肉，好长时间没有吃到，真想吃。相对于她的无所谓，静冬痛心疾首，出去了大半个月回来就丢了个重磅炸弹。“静冬，我要结婚了。”笑着说的，没心没肺的，还扬起柔软水葱似的纤纤玉手，展现了一颗价值不菲的蓝钻戒指。花冠的戒托，蓝色纯粹的钻，美得让所有女人侧目。这所有的女人中却不包括愤怒的静冬，她严重失落，像是被抛弃了一样。她略显黯然地站起来，回到自己的房间，独自悲伤。宁夏看着姐姐的背影，继续咀嚼着口中的食物，如同嚼蜡，毫无滋味。从此后还是让她一个人了，相依为命后，原谅先她一步逃跑。寂寞侵蚀心灵，她们因为太过相似和了解，所以不能够彼此安慰。其实如今就算是她不走，静冬总有一天也会走开，时间而已，时间而已罢。“静冬，我要结婚了。”宁夏低下头，有咸涩的液体顺着脸颊滴落在桌面上，渐多。我们……都自由了。

32.婚姻不见得有爱情

沈昀卿把宁夏介绍给于海洋，郑重其事，比介绍给父母还要慎重。他曾说，这个人比父母重要，是兄弟、知己。在“潮”的阴暗角落，宁夏似笑非笑地看着沈昀卿。她说呢，自从她醉酒后这个人就一直纠缠自己。原来那天她的丑样一直就在他们眼皮底下。于海洋打量沈昀卿的未来老婆。很像，和那个泼辣姑娘很像，只是沉静一些，面目美丽寂静，妩媚藏在底下，耐人寻味。宁夏也一直打量于海洋，想看看姐姐口中的无赖是什么样子。结果是一个长相出众、深藏不露的高手，眼睛中精光乍现，让人无法忽视。在宁夏去洗手间的空当，于海洋掩饰不了好奇，问：“昀卿，你真的就此步入婚姻，义无反顾了？”“婚期已经定好了，你要我当逃跑新郎吗？你不怕‘潮’的酒不够那个姑奶奶泼吗？”沈昀卿笑着说。于海洋的上次狼狈，是他们朋友之间茶余饭后一直津津乐道的笑料。“我可是正经地跟你说，难道你不想听我这个过来人的劝吗？婚姻，在没有准备好之前，请勿踏入。”于海洋如他所说一本正经。“当初的你，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你和那位是在扮家家酒，年轻而盲目。我们可是成熟的男女，对彼此的需要和情感已经深入了解。所以，海洋，她之于我，和你当年之于她是不同的。”沈昀卿也是一本正经。他对他的婚姻充满信心，不见得有爱情，只是彼此需要和信任就够了。“可是终有一天你会发现，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乏味的，甚至连维持都很困难。如果你们坚持爱情不那么重要，那我无话可说，只希望你不要后悔才好。”于海洋点到为止。婚姻一直都是两个人的事，只与两个人有关。在他们的婚姻中，他只是个外人，这已经算插了很多的嘴了。

33.可不可以反悔?

沈昀卿和宁夏告辞后出来，青山街已经一片寂静，不是太晚，而是大家各有去处，挤满每一个酒吧，恢复了街道的寂静。沈昀卿牵住宁夏的手，他的手温暖有力。宁夏任由他牵着，感觉很舒服，轻轻地将头靠在他的肩上，笑着说："我们像不像是对结婚多年的恩爱夫妻？"沈昀卿也笑了笑，松开她的手，揽住她的肩，让她靠得更舒服："过几天你就要开始忙了。婚礼是个极累人的事情，我的工作又太忙，所以大担子还是要你来挑。""可不可以后悔？"宁夏皱皱眉头。她讨厌这些场合，连别人的婚礼都不愿意参加的，现在却轮到自己。"不可以！"沈昀卿凶神恶煞般抓住她的右手，"戒指你都收了，现在说后悔那是妄想！"宁夏笑得花枝乱颤，原来沈昀卿是个极可爱的人。沈昀卿叹气："我也是不喜欢这些繁杂的交际。但是我们处在这样的地位，平日的应酬很是难免，你家与我家的身份和地位也不允许我们隐居出世，隆重的婚礼是我们必须负起的责任。"宁夏很佩服沈昀卿，多日的相处让她知道这个男人骨子里和她是一样的，感情淡漠，没心没肺，讨厌拘束。但是他却将自己隐藏得很好，强迫自己在这种让他几乎厌恶的世间如鱼得水。"你真虚伪！"宁夏笑着轻刮他的脸。"你真可爱！"沈昀卿则倾身重重地亲了亲她粉嘟嘟的脸颊。情侣的相处不就是那么回事嘛！

34.你一定要幸福

静冬几乎崩溃！这个月来宁夏拉着她准备结婚需要的东西，大到家具和床，小到瓶瓶罐罐。静冬从来不知道宁夏可以这样为一个男人付出。好吧，好吧！这不算是完全为沈昀卿付出，大部分是因为这个女人对自己的生活完全是需要最好的。可是她竟然这么尽心尽力，不辞劳苦，完全一改往日的懒散。通常，她一天有12个小时都是在睡觉的。“宁夏，你不会也是什么婚礼症候群吧？”静冬一向自认为是个很能逛街的人，但是，请别逼着她讨厌逛街。眼看着前面的宁夏又拐入一家店铺，静冬只能再次跟着进去：“我从来都没有发现你的购买欲是这样强。”“所以说人的潜力无限。”宁夏不反驳，拿起一只花瓶仔细地看，像是要把物件盯出一个洞。她真的很紧张，想到一个月后的婚礼，她紧张到心脏抽搐，坐立难安。天知道，原本准备独身至死的人竟然要结婚了，近乎无耻的闪电结婚。她甚至在瓦拉纳西就后悔了，可是，没有后悔药可买的，只能认了。静冬忽然抓住她的手，宁夏诧异，转头看她，只见静冬皱紧了眉头，恶狠狠地盯着她：“你抛弃了我，和一个男人离开。所以你一定要过得比现在好，如果不是，我变鬼都不放过你！”宁夏柔和了眼睛，紧紧地用另外一只手抱住她，一句话都哽咽不出来，只是点头说：“嗯嗯！”

35.自作多情

静冬晚上没有再陪宁夏，因为她未来的丈夫接她出去联络夫妻感情。于是自己在被又一次的重色轻姐的抛弃下，换了很久未穿的艳丽衣服去酒吧买醉。平端在一个酒吧唱歌，中场休息，出来透透气，刚点燃了一根香烟，抬头遇见了许久未见的静冬。她也看见他，点头微笑，走了过来："有表演吗？""嗯。很久没有见你，大家都说你最近很乖，修身养性了吗？"平端打量和他一同靠在墙上的女子。她扬起手指，抽走他手中的香烟，猛地吸了一口。"宁夏要结婚了。"她不咸不淡轻声道，不意外地感受到身边的男人颤抖了一下。"如此快？还以为她的性格不会嫁为人妇呢。"平端接过话头。其实他想问的是何方英雄有如此魅力。心中苦涩得很，不甘心啊！他好不容易喜欢上一个女子，明明有的是机会，但是却给他放走了。是太笃定她的性情淡漠不会轻易与男人在一起，还是觉得她与自己有相同的想法？如今看来，他是个太会自作多情的人。"你也不用太沮丧。如果当初你没有和我在一起出现，你还是会有机会的。"静冬拍他的肩膀，略做安慰。一个大男人沮丧总不是太好看的一件事。

36啊！人生处处有惊喜

平端眯着眼看她拙劣地安慰自己，啼笑皆非。还不至于吧！是有些酸酸的，但还不至于太伤心。因为他本来就不是个可以付出多少感情的人。静冬竟然是个有如此好心的人，这倒让他有些刮目相看。“是这样，当初如果不是你威胁我，我一定会先出手，如今也不至于落寞如此。”平端很平静，逗弄着她，说的话半真半假不好分辨.“那是因为我的妹妹值得更好的。平端，你不要一脸可怜骗取我的同情。远在追逐你的那段日子我就明白，你只是个内心孤寂需要温暖的孩子。如果有人愿意给你温暖，哪怕只是丝毫，你便会缠住不放，直到对方再无温暖可以提供便一脚将她踢开。冷酷无情！你喜欢我妹妹也不过是喜欢她照顾了你睡着，在适当的时间为你煮了茶，还有家的气氛。并且宁夏是个表面上适宜家庭的女子，于是你说你喜欢，想要追逐。”静冬一针见血。她不是太喜欢把什么事情都点明的人，可以说是不到万不得已，她绝对不会说。但是平端刚刚的话有言外之意，她怕他纠缠宁夏不放，于是才不留情地说清楚。她希望他明白她能看懂他，宁夏亦能。平端的眼睛忽然变得很是深邃，像是第一次见到静冬的样子。这个表面嚣张的女子竟然可以这么深刻地看清自己，让他觉得自己在她面前赤裸裸的，什么东西都没有穿。他猛地抱住她，凶狠地亲吻她，略带甜美的吻中有撕心裂肺的决然。静冬呆住了，在还没有想到挣扎的时候，他又忽然放开她，喘着粗气，像是比她还要震撼，转身飞快离开。静冬站在原地苦笑，看着他仓皇的背影。怎么搞得像是他被自己强吻一样？颠倒得太过了吧！嘴唇肿痛，她伸手重重地擦了擦他残留的气息。真倒霉，最近怎么老是遭猪亲！于海洋在暗处看得津津有味，多香艳火爆！这只艳丽的凤凰，不只是对他才有令人刮目的举动啊！人生处处有惊喜。“嘿！静冬姑娘。”他笑着走了出去。静冬看他慢悠悠向她踱步而来：“是你？你在这里干什么？上次那一巴掌挨得不够重是不是？”她挑眉，说话尖刻。于海洋不为所动，依然笑嘻嘻。但

是静冬可不敢放松，这个人，典型的是个笑面虎，笑着笑着就可以把你啃得连骨头都不剩。“只是觉得见到了你就可以见到香艳刺激的东西。”于海洋眨眨眼，样子无辜而乖顺。静冬赞叹，没想到一个大高个的男人撒娇的样子也是赏心悦目的。

37飞鸟与鱼的爱情

沈昀卿抓宁夏去山上看夜景，车子停在半山腰就不能再行，沈昀卿拉着她徒步上山。宁夏苦着一张脸，跟在后面。“你要多运动，新娘子是个体力活。你知道静冬的学姐吗？朝歌！她说以她的体力也只是在婚礼后勉强活下来。”沈昀卿笑着说，把她拉得更近一些。“朝歌？你怎么知道静冬是朝歌的学妹？”宁夏看沈昀卿，找了些语病。他和静冬的关系不若表面啊！“上次……朝歌的婚礼见到她。朝歌的丈夫是我的好友，然后觉得静冬很面善，所以问了问。”沈昀卿说的小心翼翼。静冬在海边的事情他隐瞒了，没有说的必要。“哦！”宁夏点头。她有些感觉但是不好道破。沈昀卿不是懦弱逃避之人，如果他选择不说，必是认为不需要说的。但是他以为的，是否又是自己以为的呢？宁夏不清楚，也不想清楚。生活本就是在躲躲藏藏中度过的，一切平白无隐是不可能的。夜晚的山间很冷，宁夏搓搓手臂，不满地看着精力旺盛的男人：“我不要去看什么星星！本就不是做这样浪漫事的人，你何苦拉我来受罪。”沈昀卿没有理她，只是看着她笑了笑。再一段路，宁夏实在是爬不动了。她本身就是极懒的人，除了逛一些自己喜欢的家居饰品店还比较有精神外，其他的时候，她从来都是缩在家中冬眠的。何况是在半夜里爬山。她定住脚，说什么都不再动。沈昀卿摇头叹气。背对着她伏下身子：“上来吧！我背你去。”宁夏小小欢呼了一声，重重趴到他背上：“我现在感觉，结婚也不是很糟糕的事情。”“我保持改变想法的权利。”沈昀卿把她往上托了托。幸亏她很轻，不然这山他们就爬吧！“负担妻子的重量是丈夫应尽的责任。”宁夏把头靠在他的肩膀上，双脚舒服地晃悠。沈昀卿冷哼，可是在背上的宁夏看不到他的脸上有的只是温柔的笑意。他也开始感觉结婚真的不是太糟糕的事情。有一个自己喜欢的妻子让身为丈夫的他负担亦是非常甜美的责任。“宁夏，我很高兴遇见了你。”沈昀卿轻叹，略低沉的声音穿透山间的空气直入宁夏的耳中。宁夏笑，轻轻地把脸埋在他的颈项，嘟

囔着吐出自己的回音：“彼此！”“那么！”沈昀卿大声地笑出来，“我们很高兴彼此遇见。”他负着她往山上走，缓慢，稳健。夜间的山上，除了山道上间隔较远的小灯，天上明亮的星，便无任何光亮。放宁夏一个人，打死也不会往这边来。但是如今，有沈昀卿这样一个温柔的情人负着她，她心中高兴，她亲密信任地伏在他的背上轻轻唱歌。我是鱼你是飞鸟要不是你一次失速流离要不是我一次张望关注哪来这一场不被看好的眷与恋……你勇敢我宿命你是一只可以四处栖息的鸟我是一尾早已没了体温的鱼蓝的天蓝的海难为了难为了我和你……宁夏的声音很好听，在沈昀卿听来有股清淡出尘的味道。这首歌寓意悲哀，但是他并没有听出那种伤心。飞鸟，鱼，本来就是他们两个人所各代表的种类，他们不是一个世界里的，却意外地走在了一起。背上的负重，与他来说，已经不觉得重，不觉得难以忍受。

38. 梦想中海的生活

静冬睁眼，呆呆地望着天花板，长时间后，她确定这不是自己家的天花板。四肢有些僵硬和酸痛。赤裸的胸上横着一只手，压得她胸闷。动动左手，胸口依然很闷，费力地再抬起右手，仍然没有缓解。抬起头，眯着眼看了一下，低咒。这只手粗壮，肌理分明，不知道是谁的，反正不是自己的。缓了缓劲，用力推开那只手，身旁立即传出手臂主人不满意的嘟囔，接着刚重获自由的身体又被囚困在那人的怀里。粗鲁地拍开那人的头，揉揉不甚清楚的眼睛，仔细看和自己一夜情后还缠着自己不放的男子。倒吸一口气：于海洋！“亲爱的，一大早你又要奴家了吗？昨夜你可是让奴家累得很了。”于海洋一脸娇羞，还满足地舔了舔嘴角。静冬寒战了一下，搓了搓手臂上忽然冒起的鸡皮疙瘩。她一把推开他，捞起地上散落的一件衬衫，套上酸痛无比的身体。相比于他的神清气爽，她的精神可要差很多，他还毫无廉耻地说自己累了！奸诈！于海洋欣赏地看着这个女人穿着他的衬衣，过大，刚好遮到大腿。随着她拨弄头发的举动，衣摆往上一缩一放，春光乍现之时，满室生辉。静冬看他看自己的眼神，虚荣心暴涨。打量四周，是间非常华丽的房间，深蓝天鹅绒的窗帘，繁致的水晶吊灯，欧式铜制脚柱大床。床上的男人赤裸着全身，只在腰腹间缠了一条丝被。他全身没有一丝赘肉，感觉上肌理强健有力，却也没有太夸张。是个很漂亮的男人，令人垂涎。静冬很高兴，自己在醉酒后找的一夜情对象还算是不错。“这是什么地方？酒店？”于海洋起身，拉开一边浴室的门：“这是我家。”静冬闻言好奇，他有带一夜情对象回家的习惯吗？听着浴室的水声，她走到落地窗前，猛地拉开窗帘。厚重的窗帘一打开，明媚的阳光射入房间，金灿灿一片……她双手抱胸，往窗外看去，是片海，另一边是座暗红色的建筑，歌特式教堂。这片海就是朝歌婚礼教堂前的那片没有被开发的海，没有开发的原因，她想是因为这是于海洋的海。静冬笑，这个人果然是海。

39. 骄傲孤独的凤凰

忽然一双手从身后抱住她，亲密地把头搁在她的颈窝里。　静冬全身颤抖。她和人亲密过，多次多人，但是她从来没有和别人这样拥抱过。这样的拥抱不光是身体上的亲密，更多的是心灵上的亲密无间。她不喜欢，害怕，局促不安，于是推开他，快速地，慌张地。“我不喜欢别人这样抱我，何况我们并不是情侣。”于海洋笑：“老天，你连犯罪地点还没有离开，就要不认账了吗？你如此的不负责任，奴家便无法活了。”他装作被抛弃的女子，静冬看来却仍然是可爱的。“情人眼中出西施”，她忽然在此时想到这句话。于海洋不由自主地想要闹她，觉得她的反应很让人欢喜。明明是没有办法接受太亲密的接触，也没有办法接受温柔的对待，她像是自出生开始就冷漠地生活，于是温暖的人生对于她是完全陌生的。他自认也并非一个温暖的人……但是心中的蠢蠢欲动是什么呢？不清楚，他也不需要清楚。沈昀卿在还没有搞清楚爱情的情况下就笑得一脸欠扁地骗了个小佳人结婚，而他在还没有搞清楚自己心情的时候就对一个女人有兴趣又有什么关系？这个女人是个骄傲孤独的凤凰，美丽无边。

40.去适应两个人的生活

与静冬不同，宁夏睁开眼的时候看见的是自己家的天花板。她对昨夜的记忆，开始慢慢淡薄，只记得沈昀卿背她到山顶，指着一片灯火辉煌，打了个电话下去。忽然她目光所及一片黑暗，过了一会，中间猛地明亮。沈昀卿笑着说，那个明亮的地方是他送给她——他们的家。这些天她整理的家具和摆设，已经全部送了过去，今天是宁夏的生日，而这个家是送给她的礼物。宁夏看眼前的灯光，一圈一圈地亮，是个硕大的蛋糕。其实这些所谓的惊喜，远不及沈昀卿背她上山的感动。那种温情，宁夏从来都没有享受过，感觉真的很好。电话铃响了，很久后宁夏放弃挣扎，接起来。“醒了吗？好像没有什么精神。”“刚醒的。”宁夏拿着电话走到院子里，脱鞋走门前的小道，心烦得很。“晚上我去你那里吃好吗？想吃你做的奶汤鲫鱼，好不好？好不好？”沈昀卿听她的声音有些不对劲的样子。他明白她的挣扎，在孤独一个人生活这么久后，忽然有个人强势地进驻自己的生命，你不能指望她马上表现惊喜。于是他没有再去要求什么，而是弱弱哀求。不关乎面子，只是如果那是你要的，你就要对她好。把她当做自家人便可以做得很顺手，不尴尬。宁夏考虑，自己不喜欢这样过于亲密的接触，但是既然已经答应要嫁给他，熟悉这样的亲密是迟早的事情。虽然不是为爱情结合的，但是她也不希望两人成为怨偶，毕竟顺眼的伴侣很难找。她必须适应有另一个人进驻生命。“好！可是不要太晚哦！太晚的话我就吃光光。”她笑着答应，心境忽然放松。

41.爱情不容外人指责

奶汤鲫鱼汤融合了浓郁的汤香和鱼肉的鲜美。只是闻着，沈昀卿便已经十指大动，美美地喝上一碗，连嘴角的汤一并舔去。“美味！亲爱的，我们商量一下，以后咱们家的饭你来煮好不好？”“每天煮饭我会累，再说我也不想就此当煮饭婆。”宁夏斜眼看他，沈昀卿马上一脸哀怨的样子，却愣愣地不敢反驳，生怕得罪了后半辈子的口欲幸福。宁夏憋不住笑了出来：“但是如果你嘴馋的时候，我倒是可以网开一面煮一顿给你吃！当然那是要看你的表现的。”“那是，那是！今晚的碗我就包了！”沈昀卿唯唯诺诺地站起身来，拍拍撑圆的肚子，卷起衣袖收拾碗筷。宁夏没有插手，由着他去献身，只是跟在后面抱着他的腰给拖着走：“你洗完后我们去看看房子吧！”“好啊！”沈昀卿脱掉右手的手套，摸了摸她毛茸茸的脑袋：“去一边等，乖！洗碗是大功夫！”宁夏皱皱眉头走一边去。不知道这是不是爱情，爱情是这样舒服的相处吗？沈昀卿洗好碗出来，看见宁夏趴在窗边的躺椅上发呆。他走过去坐在她的身边，抚摸她柔软的乱糟糟的头发：“未来的事情我们谁也不知道最后会变得如何，所以不要去想吧！如今我们彼此快乐就好了。”宁夏抬起头看他笃定又温和的脸，忽然觉得未来真的不是现在应该考虑的事情。婚姻和爱情的变数都太高，而她只是偏执地去想父母现在看到彼此是如何的憎恨。而他们之间在夜深人静时有没有怀念过那段感情？谁也不知道，只有自己清楚。但是宁夏却绝对知道，如果不爱一个人，那个女人怎么会为他生下孩子？他们也爱得浓烈过吧！只是如今他们爱了另外的人。没有人可以指责旁人的爱情，就算她是他们的孩子也一样。忽然之间她就释怀了。但是这么多年过去了，作为孩子被抛弃的记忆不会变淡；可是至少她可以用一个成年人的眼光去看待父母，这也是很不错的事情。抬头看沈昀卿，笑着说：“如果我们有了孩子，不知道他们会不会怨恨我们。但是这是以后的事情了，也是他们的事情了。对不对？”

42.一场从恐惧到期待的婚姻

沈昀卿开车带宁夏去看房子。这栋屋子是他从瓦拉纳西回来后就开始寻找的理想家园，依山傍水。地点稍比原词偏僻，这令他很不满意；但是开发商说风景独好，他也就将就了。宁夏是个很懒的人，又不会开车，住在这样的地方，估计她就当“坐家”定了。毫不意外，车越开宁夏的眉头皱得越深。“如果不是了解你的为人，我会以为你故意把房子买得这么偏僻，好让我无聊到每天给你当煮饭婆。”宁夏嘟着嘴不满地发牢骚。沈昀卿摇头微笑：“我教你开车好不好？”“不好！”宁夏想也不想立刻拒绝。坐别人的车和走路，都是她认为美丽的享受，会开车的话，还有什么乐趣可言？“那么，每天我上班的时候你可以和我一起去我的办公室，反正你也在那里的休息室住了一段时间，应该还不错吧！”沈昀卿再次建议，他不介意她在他办公室里作威作福。“不好！”休息时腻在一起，连工作都腻在一起，他们有爱到那么浓烈吗？“那怎么办？市区的房子现在没有环境比较好的。以后有的话，我们再换！”沈昀卿耐心地安抚未婚妻。有些奇怪，他什么时候这样温柔和忍耐过，通常他是要就要，不要就不要的。“要不，我平日就住原词，你休息时我再陪你来住？”宁夏提供点子，但是四处张望的眼眸很显然地表现出对周围景色的满意。沈昀卿嘴角明显上扬，他就知道她会喜欢。沈昀卿告诉宁夏，道路的右边是无若山，左边是月子湖。这里的景色两相融合，他们的屋子取他们的名字中的一个字——云夏！宁夏跟着念“云夏，云夏”。其实，他们两个人连名字在一起的时候都是很和谐的。这场婚姻从恐惧到期待，她想她一定是输了。当夜，宁夏没有回家，留在了她未来的家里。静冬也没有回家，沉沦在一只狡猾的狐狸窝里。

43.完美的丈夫和情人

宁夏结婚的那天，天气很好，可以说是一年当中最好的天气，风和日丽，不冷不热。宁夏穿着美丽的婚纱，破例修饰了自己的面容。她美得像个天仙一样，征服了男方所有朋友的心。静冬当妹妹的伴娘，穿了粉蓝的伴娘裙。别人她不知道，至少于海洋的眼光从来都没有从她的身上移开过。静冬的心情很平静。她最近和于海洋一直在一起，于海洋是个不错的情人，不太甜也不淡。静冬愿意的时候他会在身边；如果她腻了，他也会识趣地消失。她问过他，现在是因为他对她有兴趣所以迁就，如果有一天他对她不感兴趣了，他还会对她迁就吗？于海洋笑，他说到时候他会告诉她，然后绝对不会耽误她去寻找新的情人。静冬点头，很好，她喜欢。于是她现在平静地接受了这个男人，就当是一只候鸟在随季节的迁徙时劳累了找的暂时歇脚的港湾。有一天，她再次对天空有了兴趣，她就再去飞翔好了。而那个港湾，她想也绝对不会空闲着，总有美丽的鸟儿跑来歇脚。因为那个港湾是那么美丽，那么舒适。搞不好有一只鸟就会想不开，停下不走，安家落户，永不飞翔。宁夏很开心当了新娘子，她们姐妹在被抛弃了那么久后，人世忽然美好起来。宁夏从忐忑不安变成坦然接受。沈昀卿是个成功的商人，他付出了就绝对要有回报。他没有说爱她，她也没有说过爱他。他们愉快地、和谐地相处。但是她明白她现在安逸的生活，沈昀卿到底付出了多少的努力。她心安理得地接受，不代表她不知道。她不知道他们之间到底有没有爱情，有时有些争执，有时有甜蜜的亲密，有时有愉悦的笑闹。这也许就是传说中的爱情了吧！但是谁管它呢，这重要吗？不说爱，不说天长地久，不说生生世世，日子其实在没有谎言中的平淡才是最幸福的。宁夏很庆幸参加了母亲安排的相亲，很庆幸她没有一味地固执抵制婚姻，很庆幸去了瓦拉纳西因为恐慌一时冲动答应了沈昀卿的求婚。她希望以后还有很多庆幸。

但是不管如何，她想即便以后和他会分道扬镳，她也不会怨恨，会带着一颗不再悲痛的心面对以后的人生……

1.这段婚姻你还要不要？

跪低身体，伸手想拔除园中刚生长出的杂草，是刚刚初露的小嫩芽，长得清秀。但是我很不喜欢，决计将她拔除。可即使是刚刚生长，也坚强极了，根茎已在土中埋得很深。挣扎着和她拔了一会儿，无法拔除，便放弃和她作斗争，因为知道。她争的是命，而我争的只是一时之气。站了起来，向屋中走去。走了几步回头看她在晨间阳光摇曳的样子，心中硬是不快。“姆妈，拿铲子来，这株草挺惹眼的。”我叹气吩咐，起身回屋。实木餐桌上已经整齐地摆放了早餐。吐司，乳酪，还有煎好的火腿、鸡蛋和蔬菜色拉。记得以前总是在门前的小摊买煎饼裹油条的，吃不下，有蛋的部分却总是被逼吃完，而油条则是他代劳。他总是说：“你身体不好，不要挑食。总有一天，我要为你挣来最好的食物，让你没有办法再挑！”心思百转，但手中抹乳酪的手依然动作缓慢优雅。这些年，我努力让自己在任何时候看来都气质沉静。“你今天去日本吗？”对餐桌另一端看报的丈夫无话找话地询问。“是的。”他依旧喝咖啡，头都未抬。我咬着嘴唇，抑制已经愤怒得咽部想要吼叫的欲望。夫妻陌路，真是可恨。“那什么时候回来？”他总算是放下报纸抬头看我：“有事？”“没事。”两个字切齿而出，握刀的手已溢出冰冷黏腻的汗珠。“好了，别发孩子脾气。”他走过来，例行公事地亲吻了我的额头，接过姆妈递来的行李，向门走去。“穆焰品，我们结婚的时候，你说要个家，现在，你还要不要？”话语说出口，连自己都吓了一跳。手中的餐刀完成使命，坠下桌子，声音清脆刺耳。话说出口，如泼水，是无法收回的他回头，身体是僵硬的，我看得出。“浅紫，你怎么了？哪里不舒服吗？”“有些事情我不说，并不代表不知道、不在意。如果你不再想要这个家，请告诉我。我会很遗憾，但是不会去纠缠你。”我顿了顿，满意地看他眉头紧皱。我继续说：“我那天看见了和你在一起的女人。”他呆立了半晌，没有解释，忽然回神过来看看表，急切地说：“浅紫，抱歉！我真的来

不及了，这件事情等我从日本回来再谈。我现在必须要走了。”眼睁睁地看他走出去，我惊愕得简直连话都没有办法说出来了。他以为是什么，他以为我想是要与他合作的商家，还是慈善团体缠着他要捐赠的人？他就是这样来敷衍他的妻子！“哈哈哈！”无法抑制，我笑出声，直笑到流下眼泪，流了满面满身。看啊，这就是我的婚姻！

2.大学里绝望的小姑娘

那年我十八岁，大学一年，历史系。自己都不知道学的是什么，于是每天浑浑噩噩。父母婚姻名存实亡，各自有相好的情人和家，没有离婚的原因是条件不允许。大学前，我就早已经单独生活，有个姆妈照料我；和父母团聚一月一个，单月父亲，双月母亲。一般相见也只是找一家他们喜欢的餐厅，吃一顿饭。席间所聊的内容，不外乎吃得怎么样，最近学了什么，成绩还好吗？最离谱的是末尾大都会说一句“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尽管说”。每次，我都是忍着笑听完的，真是很好笑啊！好不容易上了大学，大家都松了口气，他们不需要每月装样表示关心，我也不用每月装乖女儿。作为补偿，我的卡中每月都存入相当丰厚的生活费。我亦是不客气的。那时我只买样子普通，但均昂贵的白、黑裙子；高兴时会抱回大瓶的圣罗兰香水，薰衣草的香味一直隐约地在我身上散发。当时不知道，其实现在想来倒是矫情得可以。我不愿意和别人交往，如果有人示好，也立即闪开。于是这一副要死不活的样子，便让别人看不顺眼。暗处一直有人思量着整我一次。直到一日，从图书馆抱回大摞精装版历史书，极重的，手都没有办法抬。下楼的时候，走来两位别系的女生，她们坏笑着把我推倒，太重的书坠着我一直滚到楼下。她们依然不解恨，说：“不要那么跩！下次就没那么简单了。”我看着散落在四周的书，简直想哭。低头看，脚踝已经红肿。而自己只能蜷缩着身体，把头埋在膝里，感觉人生简直累得绝望。过了好一会儿，身边响起脚步声，但是我不想抬头看。

3.被抛弃的猫和食人的老虎

脚步声在我身边停住，迟疑了一会又在周围响起，我疑惑，抬头。白色的球鞋，蓝色的牛仔裤包裹的修长双腿，着白色的衬衫的健硕胸膛，有力的双臂轻松地抱着我那摞让我沮丧的书籍。再往上看，是一张非常好看的面庞，英俊有型。如果不是脚太疼，我可能会对他吹口哨。我们相看，却不大想说谢谢。即使是帮助了我，但在当时的我心里，他们是一路的，没什么不同。他的眼睛透露的仍然是让我厌倦的东西。看着那摞书，脚疼，头更疼。“你怎么样？能不能走？”他低下身体，皱着眉看我的脚。我看着也皱眉，这样是叫做多管闲事吗？他把书放在旁边，扶起我的脚，碰到红肿处，很是疼痛难忍。我咬着牙不愿意呻吟出声，额头的汗珠却不断地往下落。“我送你去医院吧！”他放下我的脚看着我，神色像是很自然似的。我转动了一下自己的足踝，立即疼得咬住嘴唇。看向他，已经没有了先前的倔强。识时务者为俊杰，这是古人的至理名言，我非常赞同。他拉起我，微微用力，恰到好处，不失温柔。“你经常这样帮助人吗？”我有点好奇了。毕竟多管闲事的人这年头已经不多了“并不是。”他浅浅地答。“哦？那为什么要帮助我？”仅剩的一点虚荣心促使我问。他如此好看，是女人都希望他钟情的是自己。“因为没有任何人帮助你。看样子，你混得很差。”他似笑非笑地说，眼睛里面有显而易见的调侃意味。“是啊！要是混得好就不会摔成这样了。”我不以为然，撇嘴回答。他要是以为这样就能激怒我，那他就大错了。我是个很随遇而安的人，从不为一两个人的言语觉得挫败和不好意思。如果我太在意别人的话，我可能活不太久。人是能屈能伸的，弹性比较大。“我背你吧！你没办法走路。”他忽然出口。我看了看他宽阔的背，好像比较舒服的样子。我点点头，便趴在他的背上。我看着墙角的那堆书，挫败得只剩下惨叫：“那书怎么办？”我征求他的意见。他放下我，抱起了那堆书。我独脚靠墙站着，看他的举动有点心慌，难道他要舍我就书吗？我瞪大

眼睛企图让自己看起来可怜点。他好笑地摇摇头：“我并不是要丢下你，你不要像只被丢弃的小猫一样看着我。我现在把你的书交给我的同学，让他们先帮我拿着，然后我再来接你。好吗？”我点头，我是接受援助的人，我能有什么意见？然后看着他离开，心里有点辣辣的着急，怕他丢下自己。但是对自己的感觉，却觉得更加地奇怪和不安——向来都不是依赖人的人。我独立得连自己都觉得欣喜，但是现在呢？就像他说的一样，像是要被别人丢弃的小猫！猫？我应是老虎才对，掠食动物，饥饿时将活物吞口入腹；不饿时，人不犯我，我不犯人。想到这里，我放弃等待，书？改天再说吧！我单腿向外跳离。速度很快，从未想到运动神经一向不好的自己竟然有这样果决的速度。等我出门后，好运，立即上了一辆的士。在车驶离的一瞬间，车后追出一个白色的身影。我向后看，那个陌生的迷人男人气急败坏，停下追逐的脚步。我笑，心里空空，很是轻松。司机好奇地问：“小姐，男朋友吗？吵架了？”“不是。我不认识他。”回答的时候我连想都没想。

4.千金散尽还复来！

一直在餐厅坐到傍晚，回忆很早以前的事情。眼见黑夜降临，总之是没什么惊喜可言了。还在抱什么不切实际的希望啊？他要去的是日本，要谈的是关乎公司一年收益的大生意。我只是妻子，如衣服的，随时可以换的妻子。起身，整整衣服往楼上走去。离开似乎是我目前惟一可以做的事情。不走又能够怎么样呢？如果没有挑开，我还可以像他另一些朋友的太太一样，粉饰太平，歌舞升平！可是我挑开了，想不到多年过去，我还能有如此坚持。我以为我已经失去了当年的勇气和心性了。可喜可贺，变的还不是太多。以为自己已经老到可以在丈夫出差时在他的行李中装保险套，原来，我还不是！拿出箱子，是缎面的，当初嫁他的陪嫁。母亲在那一天终是像了一个母亲，准备了红枣、柏树枝和花生，还有这个古色古香的大箱子，里面放了一件手工旗袍，非常精美，惹人喜欢，是大红的。我一生都没有穿过红色的衣服，但在新婚夜时，我穿了母亲给的大红旗袍，上面绣了工整的牡丹，花和枝叶脉络清楚。我把旗袍叠好放了进去，然后打开衣橱，满目黑白——多年的习惯，就算是嫁了人也一直未变。理了理，发现没有一件是自己买的。想起了，以前的衣服和香水，我曾经一把火烧了个干干净净，为了证明我的坚贞以及可以和他同甘苦。现在想来依然是可笑的事情。虽然这样，我还是将衣服都放了进去，还有桌上整排的香水，一瓶不留。我喜欢香水，资生堂、圣罗兰、娇兰、三宅一生，应有尽有。在有钱时我是很奢侈的人。千金散尽还复来！穆焰品也为我买，在国外带回来的，国内难买到，而且都是大瓶装。动辄上6位数。这依然是以前的习惯，也还是从未改过。如果我一直都未更改，那变的是谁呢？两个人的事情一人未变，变的就只能是另一人了。他变了吗？是变了吧！他已经不是那个穷学生了，不是那个因为钱而伤自尊的人了。现在的穆焰品坐拥上亿元资产，并且以每年成倍的速度累加。如果你是他，你也会变的。“一切都在变，只有自己不变

是不够的。”我摇头，喃喃自语。“小姐。”姆妈探头进来。她是从小时就照顾我的姆妈，嫁人了，她跟着我来，照顾自己的小姐和姑爷，她一直这样说，很幸福的样子。我无意打破她的幸福，但是事情已经超过我的预料。“有什么事吗？”我笑着对她说。“小姐是不是身体不舒服？”她很担心我，这点我明白，所以我尽量地笑。“没有什么事。明天开始，我想出去旅行。您要小心身体，太累的事情交给新来的姑娘做，不要怕累着她。她是孩子，累一点没有关系，家里事情也不多。知道吗？”我仔细地叮嘱。这个姆妈对待年轻女孩总是又客气又照顾，从未想过自己已是年纪一大把的人了，体力精力有限。不带她走是为她着想，跟着我可能比当初的穆焰品还要落魄。

5. 似曾相识的球鞋

和穆焰品的初见，是我在图书馆落荒而逃，是怕的。对待一个很陌生很陌生的人，我似乎流露了太多的情绪，表现了太多的兴趣。摔伤的脚，让我无后顾之忧，躲在租来的小套房半月有余。书本也不敢去寻找，反正我也不知道他的名字，想找也找不到啊！春天的早晨很是难醒，春眠不觉晓嘛。在衣橱中找了一件不算太皱的布裙，随便套在身上。用了五分钟刷牙、洗脸，出门。自己不是太热爱门面的人，但一副皮囊倒也算是让人赏心悦目。所以学校的那些女生总是看我不顺眼，这次害我半月没出去，心里一定乐到不行。罢了，老莱子七十高龄还彩衣娱亲，我就算是做了一件好事吧！早晨的学校是寂静的。大学生的课业要想轻松，也是可以很轻松的。有人只读前两节，有人愿意也只愿读后两节。学分够了就行，没人管你那么多。大家同学四年永远擦肩而过，大有人在。双手插在口袋中，缓慢地走。对历史的知晓是很少的，从小到大也没有想过自己会对古代的东西有所牵连。上学也曾想过努力学习，但总败在过于懒惰的性情。已快一年，大小考试总是低空飞过。路上阳光洒下茂盛的树阴，只留下点点金黄。步步走去，金黄洒过黑色的长裙，遇到的裸露的肌肤，片刻可享受一丝温暖。低头走，很欢快，直到眼前出现一双似曾相识的球鞋，还有洗得发白的兰牛仔裤，还有白衬衫，还有漂亮的发怒的面孔。我小停了一下，脑袋对突如其来的刺激有些不知所措。如果自己假装不认识……看他眉头皱得更紧，似乎明白自己的想法。于是立马识时务地放弃。“你好！真有缘啊！”“我是特地等你。”“哦！”“哦？”“嗯！”“嗯？”“你到底想做什么？”“你说呢？”我不耐烦了，抬起头，直视他，不再有丝毫避闪：“现在是你站在我的面前，你问我？我怎么会知道，真是可笑，我跟你很熟吗？”他挑眉，扬起左手手中的一本书，右手指向一边石椅上的另一摞书：“我们不熟，一面之缘而已！”我涨红了脸，有点尴尬：“对不起，谢谢！”做人也不

能老是不知好歹。“不客气。”他笑，浅浅的，一如前次。这男人似乎不适合笑的样子，冷漠而危险，奇怪得让人难以琢磨。“可是……”我接过他递来的书，看向那一摞书，那天的厄运至今记忆犹新。“需要帮忙吗？”他问。看不出是否心甘情愿。我忙不迭地说：“如果方便的话。”“乐意之至。”他将面无表情继续到底。猜不透，我反而乐得轻松，索性不猜。看他捧起书，想了想，还是转回头往我的小套房走去。

6.竟然还是个富家女

我不想在课后自己再独自一人去搬这些书。教训一次就够，在同一件事上死两次是可耻的。“进来吧！”打开门，侧身让他进来，自己站在门后，门没有关。不打算请他喝茶，这是自己的私人领地，即使是要答谢他的帮助，也是想好了要在街上的红茶店解决的。“想不到，你还是个富家小姐。”他声音稍冷。“富家小姐？”我对他的用词觉得很奇怪，像是三流电视剧中演的民国初年的人。穷书生和小姐的爱情故事，一开始总是穷书生自卑的嘲笑，而小姐亦是温柔的安抚。大约会说“我看中的是你的人。从未有过嫌弃，我愿和你吃苦”之类的话。我没打算和他共谱恋曲，也不打算嘲笑他的酸腐，因为不值得，我们是陌生人而已。“我请你吃东西。楼下有间不错的红茶店，你爱吃甜食吗？”我侧过身，示意他和我一起下楼。他看出我的不欢迎，耸耸肩出来。“我还有事情，不打扰了。”有礼貌得很，完全没有了先前作弄我的心情。我对他笑。正好，跟他在一起的时候我也感到局促，如他不愿意和我一起吃，对我有利无弊。一路上两人都没有说话，尴尬的是竟然还是同路。特别是进入学校后，只是和他走在一起而已，没有亲昵，没有牵手，甚至没有说话。周围却已经有一堆人指指点点，令人好不讨厌。立在我们系的楼下，我停下脚步。他向前走了一会儿才发现我没有跟上，回头看我，挑眉。习惯动作，省掉了问话，我指指旁边：“我到了。今天谢谢你了。”“不谢。”客气话说完后，他转回身走开。我站在那儿看他的背影很长一段时间，他直直地走，没有跟任何人打招呼，也没有回头再看一眼。那时候，我以为和这个人的交结到此结束，萍水相逢，而后老死不相往来。

7. 穆焰品，你到底爱的是谁?

第二日中午我从家中出来，不知道要往什么地方去。本来就不是多热络的人，多年的经营下来，发现除了那个院子，除了那个人我一无所有。经过一下午的寻找，在傍晚找到了一个房子，是老式的两层小楼，我租了二楼的小套间。一楼住的是房东，一个年华刚刚老去的女人，有漂亮的眼睛和手指，看样子保养得很好，只是敌不过岁月的催化。把行李放进去，连理也没理直接出门。独自一人走上华灯初上的大街。虽然寻找了一下午的房子，却仍不想留在封闭的空间内，是害怕的，怕想起太多。街边的唱片行在间隙的停顿后，重新响起，略沙哑的女声，似有撕碎冰寒的妩媚。是冰冻的时分已过零时的夜晚往事就像流星刹那划过心房……你的爱已模糊你的忧伤还清楚我们于是流浪这座夜的城市……你忘了吧所有的厮守承诺谁都是爱得没有一点的把握也别去想哪里是甜蜜的梦乡还是孤单的路上自由的孤单你忘了吧所有的甜美的梦梦醒后多久才见温暖的曙光像夜归的灵魂已迷失了方向也不去管情路上永恒太短暂静静地靠着路边的灯柱，直到这首歌放完，才重新开始走过。重重地一遍遍叹气，想将心头上这郁结的闷气彻底呼出，只求别再纠缠。穆焰品，你到底爱的是谁？归根究底，你爱的只是你自己吧！习惯地卷起手指，探向指腹，触及熟悉的坚强的金属，低头看，才知我戴的那个象征婚姻的指环没有拔除。想了想，还是缓慢地褪下。戴戒指的地方留下了一道痕迹，不浓重，只浅浅的。因自己一向不喜阳光，皮肤只是苍白，所以与终日戴戒指处的皮肤相差并不大。举起指环迎着街灯看了一会儿，并不是太贵重的东西。即使穆焰品已经成为新时代的暴发户，结婚戒指依然是当初的那个戒指。我的，是他在工地做了几个月的零工所得；而他的，是自己厚着脸皮摆地摊所赚。这些，如不是今天这种局面，我大概已经忘到爪哇国去了，而他，更是无从想起的吧！瞧我们走的，有多远……

“何小姐，回来了，是不是去街上买日用品了？”我抬头，看笑得一脸

和气的房东太太。“还没。”傻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从未与人话过家常的。忽然手上多了个玻璃罐子。“这是我自己做的蓝莓酱，也吃不完，送你一瓶吧！”“谢谢！”我不懂推辞，还是傻傻地应话。静寂了一会，房东太太笑着摇头离开。而我捧着突如其来的礼物，不知如何是好。过了一会儿，我也愣愣地上楼，把疲惫得半死的身体抛进床上，瞬间进入梦乡。最后一个闪入脑中的念头便是希望无人入梦，一夜黑甜便好。

8.旧人笑，新人哭

半月一晃而过，这半月中，我并没有做什么事情，只换了手机号码，还有从银行提出自己所有的现金。我不希望别人通过任何方法找到我，如果不经意遇到，那归遇到，归缘分。总之，我不希望被刻意找到。可是在这浑浑噩噩之中，回忆如片段在时时刻刻的迷惘当中侵入脑中。原来，我们曾经爱得那么多。坐在博物馆前的草坪上，吸手中的茉香奶茶，清清的茉莉花香味无比欢快地绕在鼻子周围。“浅紫？！”很熟悉的声音。我无奈地摇头，幻觉那么严重？还是回去睡上一觉好了。正准备起身，头顶却忽然印下一片阴影，抬头，哟！亚曼尼的穆焰品！“好久不见。”我客气一下，转头看他身边的另四位男子和一位小姐，心马上冰冷，比放进冰箱还快。那是和他一起的女人，如今是否已经光明正大？我起身，拍身上沾到的草屑，把挂在手腕上的头绳拿下，再缠上披散的发，随手打了一个松松的发髻。他一直看着我的举动，眼光高深莫测。“你很忙的样子，不打扰了，有空再聊。”静默了一会儿，我看他无话要说，于是转身想离开，却被他一手抓住。我看他身边的朋友皆露出诧异的眼神，忍不住笑开了。这几年穆焰品把霸道收敛得相当好，这些新进的看似所谓精英的朋友，应该没有看过他如此不顾及形象的样子吧！而他现在也顾不得这些了，一脸的不满和忍耐，像是在极力容忍我这个逃妻的任性。我一脸好笑地看着他。到如今他还是不明白吗？任性的从来都不是我。他是那种即使是自己不玩的玩具也死不放开的那种人，他是个任性至极的人。我一直都知道！我看向那个女孩，她是伤心欲绝的样子。别人都是旧人哭新人笑，而我们似乎可以换一个角度，旧人笑新人哭。我决定速战速决：“好吧！如果你这么急的话，你先跟你的律师协商好离婚事宜。我没什么意见，可以不要你一分钱。虽然我一直很懒，不思进取，但如果逼到份上，我似乎也可以成为女强人。不要怕我会因为赡养费的事来麻烦你。你知道，我对钱一向不在乎。”

9.对于婚姻，宁缺毋滥

他愣了一会，显然被我的话惊呆了。然后他马上调整情绪，打断我还没有说完的话：“我没有要和你离婚！何浅紫，你也不要想！”“你凭什么？”我收起笑脸，指向那个女孩，“我只是要你做好离婚的准备，并不是征求你的意见。在你背叛我们的婚姻那天开始，你就已经失去了挽救我们之间婚姻的权利。穆焰品，我不责怪你，是因为我清楚感情的事情，有了就是有了，失去了也就失去了，人是没有办法控制的，不能让你和一个已经失去感情的人过完下半辈子。但是你自己也要搞清楚，如果你接受了另一个人，那我是决计不会再要我们的婚姻的。我，何浅紫，对于这点依然是宁缺毋滥！”“我们找一个地方谈谈。”穆焰品拉我向一边走去，对同来的人说，“你们先过去吧！”我甩开他的手。这次我已经没有必要听他的：“不必，暂时我不想跟你谈任何事情！”“你不要胡闹。”他终于看似忍不住了。“你也不要太可笑！”我比他大声，一腔怒火无处可发。“那好，那我们就在这里谈！”他完全像是忍耐地说。“对不起，家务事，在别人面前我说不出来。我倒是不懂了，别人见异思迁均是希望妻子不要吵闹。我不烦你，主动退让，你还有什么不满的？”抚着有点发疼的头，我本来还想说一点什么的，但是看到他皱的眉头，忽然间什么都不想说了。转身离开，也不想再听他的任何话。我……没有那么好的风度。走了一会，我停下，飞快地报了一串数字。“这是我现在的手机号！要签离婚协议的话，请随时通知我。我没有什么要求，但求你给姆妈一笔足够的钱，让她回乡养老。她总算是我惟一的亲人了。”然后，终于得以离开，义无反顾，毫无留念。对他，应该可以就此断了向往。我们再也回不去了，对不对，我的丈夫穆焰品？！

10.付出惨重代价的爱情

翻了一下抽屉里的现金，所剩不多，顶多再能支持两月余。现在开始有点后悔，结婚近五年从未想过自己存点钱。婚初是因为没有钱存，后来是因为有钱有得没有必要存。傻瓜！钱到用时方恨少！关上抽屉，拿起一旁的报纸，翻到征召工作的版面。从未找过工作的自己，在决定离婚的一刻起，就注定要结束不劳而获的优厚生活。曾经也穷过，很穷很穷。穆焰品是个自尊心超强的人，但是他的家境却不好，有一个弟弟叫穆蔼清，母亲早死，全家只能靠当老师的父亲的一点工资。好不容易把两个儿子都拉扯上了大学，却忽然生了很严重的病。虽然穆焰品兄弟花光家里所有的钱，应该说是倾家荡产，但他依然未能挣过儿子大学毕业，算是命运坎坷的一个人！我只见过这公公一面，当时他在医院，坐躺在病床上。他清瘦极了，但面容英俊。和他的儿子们不一样，他的笑容很温暖，像春日的阳光，不燥不冷，刚刚好。他好像也明白自己给孩子们带来的负担，在最后的日子里已经拒绝任何治疗。他笑着对自己的儿子说，自己因为他们已经耽误的够久了；他想念自己的妻子，想和她在一起，放了他吧！逝去时，微笑留在脸上，像是没有经受任何痛苦。可是我们都知道他被病魔折磨得多厉害。对于这件事情，我是颇有微词的。因为穆焰品他不愿意要我父母给我的钱，他分得那样清楚，一分钱都不要！而他说是不想因为钱将两人的关系变质。本来是想告诉他，如果两人感情坚定怎么会因为这种物质变质呢？他把钱看得太重了。可看到他那么坚持的样子，我终是没有把话说出口。两人的相爱原本就是意料之外的事。他责任包袱都重，没时间，没精力。而我，一直是醉生梦死、没心没肝的一类人。可是，我们终究相互吸引。在这份爱情上，我们付出的代价一样惨重。

11. 去见丈夫的兄弟

又想多了，把头使劲甩甩，重新拿起报纸。忽然旁边开着的电视响起一句台词：“现在的工作难找，恐怕要寄一百份简历才有效。”我愣了一下，抬头看电视屏幕，看见一对美丽的人儿相视而笑。低咒一声，把抱着的抱枕砸向电视：这些韩剧都是骗鬼的！再把眼睛转向报纸，正要努力寻找自己的下一个月生计的时候，手机铃声又开始响起。我现在非常非常烦躁，很不愉快！这穆焰品还真是猴急，急着摆脱也不要这么露骨吧！“HI！小嫂子。”“蔼清？你怎么知道我的号码？”嘴角上扬，语气马上变好。我的小叔子是也。穆蔼清是个不可多得的好男人，如要征婚的话可以这样写：某男，26岁，184公分，英俊潇洒，有深厚的经济基础，无不良嗜好，未婚。如果我有妹妹一定不放过他，简直是一钻石的典型。“我现在就在本城。怎样？有空出来喝一杯吗？”他对我的问题不屑回答。猪脑也知道是谁告诉的。我猜他就是这样想的，以前也一定会说出来；现在脾气倒是收敛很多，不知道是生分了，还是改变了。挂了电话，我一直想笑，原来真的所有的人都在变，变得更好，或变得更难懂。没有变的，现在看来真的只有我而已。约在半小时后才走，是因为需要整理一下自己。穆家的男人都臭美得很，到哪里都衣冠楚楚，整齐得让身为女人的我，总是难堪到想要找地洞躲一躲。和他们比，我简直可以算是不修边幅了。稍稍打扮了一下，抹了浅色的唇蜜，让自己的嘴唇看起来不那么干燥和苍白，还擦了一点香水。“圣罗兰的巴黎”，这是款华丽纤细的香水，有浓郁的玫瑰底香，还有天竺葵、含羞草的淡雅。总希望自己的样子不是那种被抛弃的女人的暗淡。算是有一点虚荣，但也是必要的，不是吗？他是我丈夫的兄弟，我不能失去我自己的尊严，我希望他回去看见他的哥哥的时候，可以这样说今天的遇见。“其实，嫂子没有你，也许过得更好。”想法很幼稚吗？我不觉得。约的地方是一家叫“湖边”的咖啡馆，喜欢放蔡琴的歌；服务生穿着蓝色的裙子，大摆的，走起路

来像是百合一样的娇美可爱。她们的笑容干净、甜美，每一个来的客人，几乎都无法从蔡琴忧伤的歌声中立刻回到那样温和的现实。我很喜欢那里，以前有钱有时间的时候，经常跑去一坐就一个下午。什么都不想，只是坐着喝咖啡，实在饿了就会叫一份日式定食。然后再无意识地坐下去，直到天色昏暗，不回不行。

12.披着羊皮的狼

走到门前，先停下，整理心情，然后打开门。门上的铜铃发出好听而浑厚的声音。“欢迎！”服务生迎来，笑了笑，很是友好。“老位子吗？”“不，来找人的。”左右看了看，迎上了一个黑亮的、笑意盈然的眸子。走过去，在他对面坐下，他和穆焰品真的很像，气质、相貌，乃至举手投足都像。看到这样的他，心竟然还会微微刺痛，不可思议。“好久不见了，小嫂子。”他笑得一脸和气。但我知道他一向不是和气之人，他十足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你贵人事忙，不好打扰。”我也笑得无害。装样子而已，谁能不会？“你决定了吗？”他忽然转移话题，正经像不得了的样子。“如果不决定，怎会离开？那毕竟是我经营五年的地方，即使现在离开，我也是很不甘心的。”恨得牙痒，死死地咬住，不再往下说。既然我不说话，他也不便再说下去，低头喝咖啡，浓稠的黑色液体隐约传出独特的香味。“牙买加的蓝山咖啡，不加炼乳，不加糖，味道经典无比啊！”他作陶醉状。然后看到我杯中都快成奶白的液体，嫌恶地皱皱眉头。“咖啡都是被你这种人糟蹋的。”“我高兴。个人喜好不同，我愿意陪你喝咖啡，而不是去喝甜腻的奶茶，已经算是给你面子了。”我对他吐舌头。对他，还算是比较能轻松面对的。他开始微笑，伸手揉我的发。我拍开他的手，再拢拢自己的头发，又长了，到腰；但是是自然卷，不管怎么长怎么打理都不能始终服帖。

13.第三者：那不是一点点诱惑

“自第一次见面，你就未变过。”他摇头，一脸无奈。用小勺搅拌咖啡，慢慢想起初次见面，仿佛就是昨天。那也是深秋吧！天气渐凉，我和穆焰品忙里偷闲躲在屋里煮火锅。他的胃口一向不好，这次吃得满头大汗，快意淋漓。有人敲门，我去开。一个高大的男孩背着一个大包，站在门口，头也不抬，直接说：“搞什么，到现在才开门。”见没回话，这才抬头，看到我愣得张大嘴巴。我看清他的脸，笑出声来：是穆焰品的翻版，只有眼睛更大些，头发长些，脸庞孩子气些。看了眼他的大包裹，没有自不量力地客气接过，只向旁边让了让，往屋内指指：“吃饭去吧！我们刚开始。”后来我才知道那个大包中全是仿名牌的衣服，带给他哥换季来的。原来和他哥一样，他在自己的学校里也是抢钱大王来着，摆地摊卖衣服有一项很大的收入。他一坐下来就大吃，直到嘴中塞满，才言语不清地说：“哥……你竟然……还抽空……给我找了个小嫂子。”很多年过去了，那幅画面总是记忆犹新，觉得幸福当是如此平淡。放下搅拌的勺子，抬头问：“这次怎么会来？上次还说忙得连头都无法抬的。”“受人之托。小嫂子，我喜欢你。我哥和你在一起，我才能放心。”“放心？蔼清，我是因为背叛才离开的。一起经过了那么多，丝毫的诱惑都无法抵御。你是放心了，那我呢？我的后半辈子就要这样装聋作哑度过吗？那是屈辱。你该不会以为现如今依然是一等男人家外有家吧？！那我宁愿要最次等的男人，下班回家！”“那不是一点点……诱惑。”他结结巴巴地说。“不是一点点！”我挑高眉，怒火上升。他这话除了字面上的意思外，还有另一个意思，就是说这件事自一开始他就看在眼里的。而我是被愚弄的人！我以为我们是朋友，在我茫然无助的时候，我未曾去求助于他，是因为以为他并不了解。致使要离婚了也没告诉他。可是事实上，只有我是一厢情愿而已！我颤抖着手打开皮包，丢下一杯咖啡的钱：“没什么可说的了！你们简直让我彻底心寒。” 站起身来，

我对他吼：“你们都去死吧！我绝对不会原谅你们！”冲出去，立刻上了一辆刚要开走的公车，将头撇向一边，不去理会车后追来的身影。我紧紧地抓住拉环，心像是被火烧似的灼热疼痛。穆焰品，你果然有长进，你让我觉得自己像个傻瓜一样被你关在笼子里耍弄。不是一点点诱惑？那是多少点诱惑？不外乎是那个女人多么美丽，善良！不计较得失去爱，不外乎是那样而已！真的不计较得失吗？如果穆焰品是个又丑又穷的老头，她还会付出那么多吗？骗鬼去吧！

14. 我期待着你的一无所有

使劲拍向一边的扶手，奇怪的举动引来多人的侧目。我连忙低头，到站后立即下车。自己太冲动了，这需要改进。我应该听他把话说完，让自己明白他们这些男人到底抵挡不了的是怎样的诱惑，我也好参考参考，学习学习。搞不好，我也能凭这点再去赢一个超级金龟婿。“哼！”我冷笑。穆焰品，你成功地让我不甘心，现在的我完全不能平心静气。本来就不认为自己是个无欲无求的人，我的喜怒哀乐比起别人来只能更过。开始不去计较的原因，是以为我们两人的爱情都不存在。既然如此，那就是公平的，我又有什么计较？！可是现在我才发现，受愚弄的只有我一人而已。胆敢背叛我，就要学会承受我的怒火。这世上没有那么便宜的事！我不是上帝，更不是天使！穆焰品，我期待着你的一无所有。穆蔼清陆陆续续送了一些东西过来，其中包括一些家具、生活用品、衣服和钱。我低头接受，没有推辞。因为我发现独自一人生存真是不容易，我与这个社会脱节太久了。如果我当初乖乖地从大学毕业，学历史的我，还有可能成为教师；如果我当初在生活变好之后还去穆焰品的公司帮忙，那我还有可能在离婚后的今天，在社会上找到一份不错的工作。可是我什么都没有选择，我只选择了最差劲的一条路走。我选择了依附男人来生活，所以我注定要面对生活的窘迫，这是对我的惩罚。

15. 女人不能成为另一个女人的玩物！

在一家红茶店里，我点了一杯奶茶和一份蛋糕。我坐在那里用笔勾勒报纸上可能得到的工作，一笔一笔，很认真。呵！从来都没有这么认真过。我无奈地想……“何小姐。”很陌生的称呼！我惊讶地抬头看向坐到我对面的人。是那个女孩，和穆焰品拥抱的女孩，我婚姻中的第三者。我叹口气，把报纸折好放一边。真是，我还没有上门找她，她倒是很有心情找到我。是我表现得太懦弱，还是表现得太友好？她刻意称呼我为何小姐，是不是也表达了她想要表达的意思？是在提醒我，我已经不是那个可以管束她感情的那个正牌的人了吗？“小姐贵姓？”我努力让自己好风度。不管怎么样，被另一个女人打败是可耻的。“免贵姓苏。”她低垂了头，露出白皙好看的脖子，姿态柔弱。“找我有事吗？”我的确很好奇，她是要我这个下堂妇离她看中的夫婿远一点吗？想当初我还是正室的时候可没有这么赶尽杀绝。“刚好在对面的公司谈事情，看到何小姐顺便进来打声招呼。”“哦！原来如此啊！”我虚假地应对，不跟着她的话题继续。让我如何继续呢？看她美如春花一样的脸庞，细腻到连雀斑都看不到一颗！她小心翼翼，也在对我笑。女孩啊！我可不是恶人，如果可以的话，我也想对你温柔地说话。现在的我，尖刻得连自己都认不得。我不甘心啊，所以像个傻瓜一样埋怨自己所受到的对待。在我俩僵着的时候，耳边传来悦耳的手机铃声。和我的铃声是一样的——《斯卡布罗集市》。这是我很爱的一首民歌。歌词很有意思，是一个士兵玩笑地想出各种方法来刁难爱自己的姑娘。其实在刁难的同时，自己也饮下了不少辛酸呢！其实如果不是非要不可的话，他也不会这样折磨这个姑娘的吧！我用了这首曲子做手机铃声，她为什么也用？她很快接起电话，声音温柔得像是要滴出水来：“我已经谈好了。你放心，企划没有问题。现在正在一家红茶店休息。遇到了何小姐，正在聊天……你不需要过来接我……那好吧！我等你。”她挂了电话，眼睛微微露出动人的羞涩神

情："焰品马上要来接我，何小姐方便吗？"她体贴地问我，语气却透露出强烈的赶人意味。我眯着眼看她。请不要欺人太甚，我已经被你从我经营五年的家中赶出来了，难道连安安静静地坐在这里喝茶也不行，就因为阻碍了你和我过气丈夫的约会也要被赶走吗？更不要说目前我还未签署离婚协议！严格说来，你还是所谓的见不得光的角色。我低下头，把报纸重新摊开，尽量不再去看眼前的她。她战战兢兢，坐立不安。我想，她本来是要给我下马威来着，没想到我如此厚脸皮，不识趣。这简直是给我耻笑的机会！女人不能成为男人的玩物，更不能成为另一个女人的玩物！

16. 可怜的女人，谁不好爱，你爱他？

我们都没有再出声，我是故意让她心绪不宁，而她是不知道要说什么好，只有翻报纸声在不时出现。别的座位的人似乎都很远，以至于我们显得格外的寂静！“苏容！”低沉的男声。我抬头，尽量让自己面无表情，当然知道是他。以前住在筒子楼的时候，我是连他回来的脚步都能听得出来的。太熟悉了，我熟悉他的声音、小动作、习惯，还有他的每一寸皮肤。五年夫妻不是当假的！苏容站起来拿包，刚要开口告辞，就被主动坐下的穆焰品打断。于是她只能怏怏地放下包，一脸青紫，再次坐下。“自那天在博物馆后你们再没见了吧！”她主人般地说。我觉得好笑，也没回她的话。她还是太年轻，不懂得收敛。得饶人处且饶人的道理不是在放过别人，而是在给自己留一条后路。穆焰品仿佛没有看见似的，只是说：“浅紫，头发这么长了，也不知道去理一理。”“没时间。”我看他的神情是冷淡的，但是开始有控制不住的火气。他是在生气，可能是在生苏容太尖锐的气；刻意和我显得亲密，也是在惩罚她，并不是对我还余情未了。关于这点，我还是比较了解的。“你会没有时间？”他很有兴致地问，双手抱胸，还用一种“我还不明白你”的姿态看我。我想了想，决定回答，就用那句台词说：“工作难找，恐怕要寄一百份简历才有用！”他皱眉：“我还能养得起你一个人。”我笑眯眯地回答：“我已不是穆太太了，这样名不正言不顺，自己都过意不去，何况别人。”他的眉头皱得更紧：“我们还没离婚。”我同情地看了眼旁边被当成隐形人的苏容：可怜的女人，谁不好爱，你爱他？！对待情敌那种强势的姿态表明你已经不是个小女孩，你怎能连对方在想什么都不知道，就把终身托付？不是女强人吗？不是拿工程拿计划像是啃大白菜一样简单的人吗？还是你表现了更低的姿态想要更牢固地抓住这个男人？怎么在感情的事上这么没有眼光？！痛苦是自己给自己的。

17.你就不能把别人当回事吗?

感觉到我的眼光，她恶狠狠地瞪向我，吓了我一跳，摸摸鼻子低下头去。“我想关于这点我们还需要达成协议。这不是你想不离就不离的事情。”我已经尽量说得平淡无奇。实在是性格使然，不喜欢大惊小怪。“那你想要什么样的工作？要什么样的都可以，我给你安排。这张卡你先拿去用，我会让人往里面随时汇钱。”“我想当总统！”我笑着说。穆焰品在皮夹中掏卡的手顿了顿，脸色阴暗，青筋暴起：“你永远都这样！就不能认真一点，把别人当回事吗？”我笑了笑：“是你说要给我安排的，我只是实话实说而已！”这是在一本小说中学来的，招数老套又好用。“明天你到我公司来吧！到时候再说。”他起身，挑眉对苏容示意，然后离开。永远都是这样，从来都不去考虑别人的想法吗？“咔嚓！”我低头，看手中断成两截的铅笔，苦笑，收好桌上的卡。“小姐，结账。”

18. 不受欢迎的只有我

“去，不去！”坐在院子里的藤椅上，手上的硬币抛起落下，总是下不了决定！“何小姐。”楼下的房东端着盘西瓜出来。“你好！”我对她笑，她是个不错的房东，不多嘴，还经常拿一些自己做的甜点送来。其实，我对她一直是好奇的。一个柔媚的中年女人，独居，本来就是世人口中的话题。“今夜的星星很明亮啊！”她在我身边坐下。“是这样，没错。现在这样的星空很难见到了。”“你今天有什么心事吗？”她看向我，放弃了谈满天的星星。我笑，有点力不从心。对于自己的心我是不确定的。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我的人生中，从来没有人停留过。父母对我比陌生人还不如，丈夫也离我远去，猜不透彼此的心。曾经以为父母对待儿女就是这样的情浅。可是当我看到我的那些弟妹们和父母相处时的幸福感觉，我才知道不受欢迎的只有我而已。因为他们憎恨彼此，所以连带着不会喜欢我。“我觉得很累！我总在想着，人人都说活是为自己活的。但是有一天发现这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喜欢自己，没有一个人和自己相属，就会忽然发现活着一点意思都没有。那句话到底适不适用每一个人呢？”她轻笑着摇头：“感情是要努力的，就像一开始你刚住进来的时候，你连话都不知道要怎么跟我说。当时我就明白，你是个太自我封闭的人。说你不善于和别人交往，还不如说你根本懒得和别人交往。既然你不付出感情，又怎么能得到回报呢？”我把头轻轻地靠在她的肩膀上。她身上有好闻的桂花香味，从她的身上总能闻到最季节的东西，才来的时候是栀子，然后是荷花，现在是桂花。“嗯，琴姐的身上有股让人很感动的气息。”是母亲吧？从未得过母亲的温柔的我，现在竟然要在一个几乎陌生的人的身上寻找。忽然间，我想将自己的故事告诉她。下次吧！如果哪天我要离开了，一定要告诉她！

19. 爱，来的快，去的快！

“曾经，我爱过一个男人。他有妻儿……”琴姐忽然开始说起来。我诧异地看向她。“……然后我得以离开，经不住他妻子的苦苦哀求。忽然我觉得自己很悲哀，一个男人想要摆脱一个女人，竟然让自己的妻子来发出苦求攻势。那时我简直恨极了他！发誓一定要毁了他……”“后来怎样了？”我禁不住好奇，因为她的立场是我的立场的对立。我很好奇：一个女人到底为什么会爱一个男人到不惜甘心为情妇的地步？她笑了：“后来我走了。那个人是个很有地位的人。我曾想过把自己推上去，让他身败名裂。可是经过深思后，想何必呢？！那种男人，既然有人愿意原谅他，我也犯不着为他毁了自己。对不对？”“为什么你知道他有妻子的时候还要和他在一起呢？”“爱他而已，觉得自己可以不计较名分，只要在他身边就好！其他的都不重要。”“在他身边就好？其他都不重要？即使他在你的身边只能躺到半夜，和你在一起时只能撒谎，这样也无所谓吗？”我感到不可思议。琴姐笑了，很缥缈地说：“曾经这样以为……”我不再问下去，曾经以为，后来发现心在每次等待中渐渐蚕食。第三者，通常有两个结局。一个像琴姐，在无法再给予爱情、眼泪的时候，黯然离开，徒留一身伤痕；另一个像苏容，以为得到了，还是在彷徨，因为你永远都不知道是否有另一个人会取代你的位置，也永远都不知道他是否真的爱你！我站起来，张大双手，深深吸一口气！这世界感情千奇百怪，却永远逃不出爱与被爱。爱，来的快，去的快！“琴姐，如果我是你，我会感谢上苍，让我在年华老去的一刹那自己离开，寻找自己的生活！”我笑着对她说。

20. 我只是个阻碍别人的配角！

站在“紫焰”的楼下，忽然有点感伤。紫焰是穆焰品的公司名字，以我们名字中的一个字取的。刚开始的时候很多人都说名起得太女性化了，对做贸易的公司来说有点奇怪，可是穆焰品执意如此。当时，我是怎么反应的？抱着他笑，说：“没想到一向现实的穆焰品还会这么浪漫啊！”是啊！浪漫啊！浪漫时，到底付出了多少真心？“请问，小姐有没有预约？”在楼下的总台被栏住。真是……很多小说都是这样写的，当女主角无法上去的话，男主角马上就会出现，然后总台小姐吓白了脸，等着被责怪的命运。可我不是女主角，只能是个阻碍别人的配角！“已经预约了，是和你们总经理约好的。如果方便的话，还请问一下。”我微笑着对她说。“好的，您稍等。”很快总台小姐挂上电话，出了柜台笑着问：“是何小姐吗？总经理请您上去，请跟我走！”她很友好，态度一点不像小说中的盛气凌人。本来就是嘛，服务行业的人员即使对客人不满也不会那么夸张的。他的办公室在顶楼，看着电梯的数字一格格上升，我也开始检讨。其实，我一直都不是个合格的妻子，对他的工作和生活我可以说是漠不关心。特别是近几年，我根本不知道他在做什么，不知道他几点钟回家，不知道他有什么朋友！我活在象牙塔中，塔中没有他！

21. 活着，只是机械地整修和前进！

“何小姐，到了。”轻柔的声音打断我的沉思。“哦，好的！”我赶紧走出电梯，跟着她的脚步往最里面一个看似无比华丽的办公室走去。停在门外，她轻轻地敲门。“请进！”冷淡而疏远的声音。我走进，有些微愣。到现在我才发现自己连丈夫有多少财产都不是很了解。瞧，这里面的摆设，每一件都可以养我一辈子还有剩。“在想什么？”我回神，看坐在办公桌后的他已经停下笔看向我。“没有。”我自动坐到另一角落的大沙发中，在上面弹了弹，不错！和我想的一样柔软。他起身，坐到我的身边，离开一些距离，然后松开领带，像是要全身放松似的。我亦是想放松的，毕竟他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最熟悉的人。对他的感情分不出爱还是恨。爱，是因为长久的停滞，而渐渐消失；而恨，却是因为发现自己也有所欠缺，慢慢平复。我现在很迷茫，不知道该如何生活下去。就此放过他，两人各自分开，云淡风轻？在他结婚生子时，包一份红包？我不甘心。还是对他报复？要回我要的公平……我歪着头看他，他已经微闭了眼睛，双手放在膝盖上。姿势僵硬拘谨，他已经渐渐习惯在任何时候防备任何人。可怜的人，外表风光，而内心可怜的人！无时无刻不得不把自己包裹在坚硬的壳中，在积累财富、名誉、地位的同时，失去了所有的生活和乐趣。活着，只是机械地整修和前进！

22.婚姻，我们只是走得太远

“穆焰品，你快乐吗？如果你不快乐，那怎样才能使你快乐？”我轻轻地问。他睁开眼睛，看向我，眼里有疲惫的血丝：“你说什么？”我收起眼中不知名的情感对他无所谓地笑：“我说，你在累什么？赚取财富的最初目的，是吃好穿好，现在你还在追求什么？”他重新闭起眼睛，头向后仰：“现在才晓得关心丈夫，你不觉得太晚了吗？”我撇嘴，不再看他，低头看自己的手指，白皙、修长，连微薄的茧都没有。我好命，没有为生活愁过。曾经看过一篇文章，上面说忧郁比忧愁更高级。忧愁来自无法吃饱穿暖，如果给一顿好吃的，给一件暖和的衣服，便可以快乐！而忧郁是产生在吃饱穿暖后的情感宣泄，通俗点的意思就是吃饱了撑的没事干。我大概就是属于这一类的人。父母再对我没有感情，也没让我饿到哪里。穆焰品再对我背叛，就连即将离婚也把我当菩萨供着！何浅紫，你快乐吗？如果不快乐，你去怎么找？干脆把自己搞得无法温饱，再来乞求一顿好的，让自己快乐去吧！轻笑出声，觉得自己简直在天马行空。“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长久寂静后，我重新看向他，不识相地打破他的浅眠。他这次没有睁眼，只把眉挑挑。我鼻子哼了一下，就这么肯定我在盯着他吗？“你爱上苏容了吗？”他的身体略一僵硬，然后慢慢平复，缓缓地吐出三个字：“你说呢？”“比起我来，她可爱太多。我，从来都不是可爱的人！”他直起身体，看向我，眼光锐利清冷：“我们只是走得太远，不关别人的事。从来都不关别人的事。”他笑，讽刺得让人心寒：“你忘了自己发现我和苏容在一起的反应了吗？风度好得不像一个妻子。”“你希望我怎么样？大打出手？当时就下车，像泼妇一样的吗？你早就知道我的感觉，我只是一直没有说出来罢了，因为我在隐忍。可是，你从来都没有过改正，也没有认为自己错过。你想说是认为我们感情消失，而后，各自为政的吗？事实上是你早就背叛了我。

虽然我一直不以为婚姻是天长地久的，但是我们刚结婚五年，我们还未年华老去。”我有点激动，说了自己想说的，却又有点后悔。

23.小姐，需要手帕吗？

“算了，我不想再说了！”我站起来，来回踱步，企图让自己平静下来。“你今天找我来是做什么的？”他也站起来，系紧领带，走到办公桌后坐下。“你的生活问题。”我挑眉，坐到他面前：“我成年很久了，不劳费心。”低头在他的桌子上扫了一下，发现了一张照片，拿起来。是我的独照！那时，我十八岁，穿着白色的亚麻裙子，耳上别了一朵栀子；笑得很悠然，无所畏惧地直视前方。“这张照片你哪里来的？”他苦笑：“它一直放在我的桌子上，你从没有发现过。是在初遇你前，学长偷拍的。我一直保存着，后来成为习惯和护身符。”我点头：“习惯啊！我很有旺夫像啊！”“没错，所以才放不开你。”他讥笑地和着我的说法。“焰品！”门被打开。回头，门后僵直了一个如花的女子，浅紫的套装，垂垂的直发，小巧精制的五官。苏容！这个像是在爱中失去自我的女孩。“苏小姐。”我向她打招呼，随着她看我的惊讶眼光，低头察看自己是否有衣衫不整之处，呼出一口气，还好没有！我重新抬头对她微笑，极其友好！看她的神情，恐怕她是不喜欢了。只好站起来，今天的谈话毫无建树，也只能到此为止：“穆焰品，我先走了，有什么事再说吧！”逃也似的离开，用最快的速度冲进电梯里，在门合上的一刹那，整张故作冷静的脸马上垮下。 “小姐，需要手帕吗？”一个陌生的声音响起。吓了我一跳，抬起头看，身边不知道什么时候站了个穿白衬衫的男人。他短发，高瘦，一张脸棱角分明，递给我手帕的手干净修长。我使劲咬咬嘴唇，都什么时候了还在这里看男人！“谢谢，不需要了！再见。”在电梯停下来后，如获特赦，用冲进来的速度，我再次冲出去。呼吸到室外的空气后，我放松下来，举手抚上自己的脸颊。干燥得很，根本就没有哭！那个男人，简直岂有此理！

24.人生如战场

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跑出来，像个不战而降的士兵，独自游荡在街上，像是在打扫被遗弃的战场。人生真如战场，战争后伤痕累累。看到那张照片，我简直开始无所适从。我一生最有意义的时刻，就是在那张照片照过后。十八岁刚开始，自己并不快乐，觉得人生不过如此。直到同一年认识了穆焰品，再和他相爱！初相识，是我主动追逐他的。因为实在受不了自己的感情空泛，寻找寄托。我们爱得很没有道理。我们俩的差距太远，他是最现实的一类，而我是最不上进的一类。曾一度我们无法适应彼此。记得有一次，我去他的宿舍找他，他兴冲冲地告诉我他拿到了家教的薪水，要请我去夜市吃烧烤。而我刚从街上回来，看到他的样子，我把手上的东西往身后收了收。他一把抓过去看，是一瓶“一生之水”和CD的包。看到标价牌，他的脸立刻阴沉到可怕。“何浅紫，你走吧！我们不是同一世界的人。”“为什么？你不能因为我有钱就否定我！”到现在我似乎都可以感觉到当时的急切！“我努力工作一个月都买不起你的半个包。我不是否定你，而是我比你理智。我们没有可能的。你永远十指不沾春水地高高在上，而我注定为生活所困。”当时，我是怎么反应的？立刻冲出他的宿舍，跑回我的小套间，把柜子中的衣服、梳妆台上的香水全部放在箱子中拖到穆焰品宿舍楼下。我大声把他喊出来。然后点起火，烧光了所有的衣服，倒光了所有的香水。那香味几乎弥漫到了整个学校的每个角落。直到现在，那幢老旧的宿舍楼还被学生们戏称为香水楼。周围聚集了我们所有的同学，他们欢呼着把呆掉的他推到我的面前。我狠狠地抱住他，在他耳边凶狠地说：“穆焰品，你逃不掉的！你要负责养我！”他笑了，从未有过的温柔笑容。“我恐怕养不起你！”我也笑，正经地说：“没有长裙，没有关系，我可以穿十几块钱的T恤；没有香水，没有关系，只是夏天要有一瓶花露水；没有皮包，也没有关系，提纸袋既大方又环保。只是，只是你不要忘记了，你一定要把今天我烧的，

我曾经所拥有的还给我，要加倍地还给我！还要你的心作利息。”他猛力地回抱我，力气大得把我的肩膀都搂得生疼。“一定，给我七年的时间，我会给你最好的一切。利息，我现在就付给你！”他抬高我的下巴，颤抖的唇压下来，把我吻得天昏地暗。旁边的掌声如雷动，但我们的眼中只有彼此！那一刻，我知道我真的拥有他的心了。可是在他把我烧的东西加倍还给我的时候，心也一并收走！他实现了自己的承诺，货款两清

25. 放他走，彻彻底底！

“喂？”“我是苏容。何小姐吗？可以约个时间聊聊吗？”我笑，她终于找来了啊！可是又有点不高兴，怎么是人都知道我的电话？趿了一双拖鞋，用手扒扒头发就出了门。约在街角的小公园，大家都是女人也没什么难看的。她在前方，穿了件丝制的蓝裙。面容柔顺干净，是个讨人喜欢的女子。我若是男人，我也会选择她……低头看自己皱成一团的布裙，还有拖鞋。“我们一起，两年。”“哦！”“但在五年前我就认识他，一直在他身边做秘书，很努力地跟着他的脚步。”“你爱他吗？爱他什么？”“只是爱了。他一直不快乐，但你从未发现过。那次你还以为我们是初遇，但是我一直都认识你。可是你从不关心他身边的人，像是自信不会有任何人可以跨越，得到他。”“呵呵！你不是得到了？”“一部分而已。但是我明白，你不会要另一部分的他，即使那部分代表着他90％以上的感情。”“你很了解我。”我看向她，没有怨恨，“这些天，我想了很多以前的事，想到我们的相爱和漠然。原本我是恨你们的，那是种感情的背叛。但是现在，我决定不去恨你们。我会签名离婚，如果这是你此趟来的目的。我答应你，放他走，彻彻底底！”她低下头，泪水滴落在浅蓝的裙子上，印出一片深蓝色。“我觉得我自己一直都在做一个坏人。我只是爱他……”我拍拍她的肩，心底有一些释然，觉得自己很虚假：“我明白。没有关系，在爱情中从来都没有君子。爱就是爱了，即使小人，得到的依然是一样的。如果我现在还是爱他，不会让你，即使你再可爱。”看着她远去的背影，使劲叹了一口气。从裙子口袋中掏出手机，拨了号码。“蔼清吗？我是浅紫。有空出来一下，在我公寓旁的小公园。”

26.感情逝去，时光清空

坐在石凳上，看远处缓缓走来的人，刹那间我以为看见的是穆焰品——几年前的穆焰品。因为现在的他绝对不会穿着T恤和牛仔裤，因为我的一个电话而赶过来。“我想你帮我个忙。”等他一坐下，就开门见山。“什么事？”“我要和穆焰品离婚，事宜想交于你处理。”“你不和他谈清楚吗？上次的见面他和我说了，并没有谈到什么，不是吗？”“我不见他了，见也无用。离婚的事交于你，是对你放心。我只有你一个朋友。要知道对这些东西我一向不解的很，此生也不再学了。”对他笑，开心的，像是完成了重要的事。也的确是重要的事情。我已经考虑很久了，不是冲动。记得在《来自中国北方的情人》中看到过这样的一句话，对它的决绝很深刻，在终于决定离婚的一刻起，总是重复的在耳边响起。“已不是和你，永远都不是和你！永远！下辈子都不行！”本不该这样的，但是他总算是伤了我的心。是的，我是爱他的！却敌不过岁月的侵蚀。在他一天比一天晚归的夜里，闻见他身上浓郁的充满麝香、龙涎香的同一种叫强迫观念的香水味，看见他领口的红唇印的那时起，爱便渐凉。他不瞒我，因为他明知道我从来都不会使用那种香水，还是带了满身的回家，让我发现其他的踪迹。穆焰品，自那时起，我便已放弃爱他！其实，他不说我也知道。他们男人总是认为肉体的出轨只能算是逢场作戏，心灵的出轨才算是出轨。可是我不行，当他用拥过别的女人的手再拥我时，我身体的每一寸皮肤都在反抗，竟在颤抖，甚至因为他的触碰而呕吐。他以为我生病了，让我看心理医生，并把家搬到郊区让我静养。我整日游荡，或是只能缩在角落发呆。我无法告诉别人这些。因为如果我说，他定是否认，还会用他的那套辩解。我不想听。考虑了许久，这一次我放弃你。这是我的坚持，亦是对你的惩罚。惩罚你的贪欢，失去我的爱情和我的人。穆焰品，你能不能听见那一句？“已不是和你，永远都不是和你！永远！下辈子都不行！”我们终是自由了！残破的感情像是腐坏

的皮肤，只能切除死皮，长出新肤。希望苏容是你的新肤。“我不懂你为什么那么坚持。如果你要求，哥不会留那女人在身边。”“蔼清，男女之分除却身体的不同，便是思想。爱情在男性世界中占领的可能只有三分之一、五分之一，或者更少。而在女性世界中呢？已经占据一半以上的心灵。我只能宁缺毋滥。”我点点他皱着的眉头：“我天性懒惰，不想天天活在防备之中。所以说嫁了好条件的老公，也是件麻烦的事。”站起身来，我努力想抚平裙子上的皱褶。“裙子皱了，洗过熨烫便好，镜子破了如何重圆？即使你强硬修好，那镜中之人也已有了重痕，不是原来的那个人了。”向前走了几步，然后再回头看他，已是遥远。忽然我开心地笑起来：“经过这么久，我终于下定决心。自由了！你该为我高兴。”然而，再没回头！他是我和穆焰品的见证。感情逝去了，那段时光也已清空。我是个简单的人，一次只能过好一个世界，他与我再也不是一个世界的人了。